100个人的人生对话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一 愤世(1)
- 一 愤世(2)
- 二 苦行(1)
- 二 苦行(2)
- 三 自主(1)
- 三 自主(2)
- 三 自主(3)
- 三 自主(4)
- 一 性恶(1)
- 一 性恶(2)
- 二 霸道(1)
- 二 霸道(2)
- 三 为人(1)
- 三 为人(2)
- 三 为人(3)
- 三 为人(4)
- 一 存理(1)
- 一 存理(2)
- 一 存理(3)
- 二 明理(1)
- 二 明理(2)
- 三 扬理(1)
- 三 扬理(2)
- 三 扬理(3)
- 一 认识(1)
- 一 认识(2)
- 一 认识(3)
- 二 意志(1)
- 二 意志(2)
- 三 审美(1)

- 三 审美(2)
- 三 审美(3)

一 愤世(1)

犬儒学派最有代表性的哲学家是第欧根尼(1)。

李智和杨慧来到雅典城已经三天了，还没见到第欧根尼。

这位哲人名气很大，甚至超过了柏拉图，就连小孩子都知道他，可没一个人能说得清他的住址。打听了许多人，一个说他在一家半地下的小酒馆里消磨时间；另一个说两天前在一条小巷子中见过他蹲在墙根儿晒太阳；第三个说这都是老皇历了，昨天他出现在卫城的帕特农神庙，向雅典娜请求神谕；问到第四个，回答是这哪有个准儿？大街小巷你们找吧；最后一个更不靠谱，说要是雅典没有的话，你们就满世界转去吧。

他们的腿都遛细了，好在全部家当就是一个小包袱，里面装着两套深衣和两双履——他们已经换上了希腊长袍，入乡随俗嘛。柏拉图给他们的两个金币派上了大用场，这几天住店和吃饭用的就是它，不过这东西真禁花，连一个都没用完，还找回了不少硬币，装在兜里一动就“哗哗”地响，引得小老板们隔老远就对他们笑脸相迎，点头哈腰。

杨慧趾高气扬，一双光脚踏得石板路“啪啪”响，大款嘛。李智可没这么牛，用杨慧的话说他是危险性思维，什么都往坏了想。现在，他正坐在广场上的水池旁发愁呢。要是再找不到第欧根尼，钱花光了怎么办？杨慧讥他杞人忧天，车到山前必有路，没钱找柏拉图去，再给他翻译一篇不就结了。要是柏拉图也找不到了呢？那也有办法，咱找个饭馆打工去，没见国内好些留学生都是这么干的？咱们也来一回洋插队。你要是拉不下脸来，我去干，保准饿不着你。李智说，“算了吧，还是我去吧，谁叫我是爷们儿呢。”“行”，杨慧拍了一下李智的肩膀——好像往后的生计都指着它了——“有你的，像个爷们儿，就这么着！”

得，李智给绕进去了，孔子说什么来着，惟女子与小……

突然，一阵吼声传来，“人呢？怎么不见人？”

他们寻声望去，一个人大步走进广场，最奇怪的是大白天的，他竟然举着一只熊熊燃烧的火把，好像是在黑夜里行路，浓烟在他身后拖得老长。

走近了些，他们大吃一惊，这不是“多面人酒吧”的老板吗？他怎么跑这儿来啦？光天化日下发的什么疯？刚要过去相认，不对，再仔细瞧瞧，又不像了。这人说不上多大年纪，乱蓬蓬的头发披在肩上，一定好长时间没清洗了，都打绺了，根本看不出原来的颜色；脸上除了眼睛外哪儿都脏兮兮的，一部大胡子上沾满了食物碎屑；身上披一件破袍子，肩上搭一条口袋，一只手里拿一条棍子。

蓬头垢面、布袋、破衣、打狗棍，一切都符合丐帮特征，没错，来者是丐帮弟子。不过帮中地位肯定高不了，没见就背一条布袋吗？

“人呢，你在哪儿？我是多么的孤独！”他绝望地叫着，似乎这世界上只有他这一个人。

一些人聚拢过来，“你乱叫唤个啥？眼瞎啦？没看见我们？我们不是人？”他们指着那人的鼻子问。

那人把火把放低了点，眼睛凑上前去，吸吸鼻子，像狗似的挨个嗅了一遍，摇摇头，“谁是人？一个都不是！你是？……”他指着一个人。

被指的人挺挺胸，“当然。”

“——不，你是裁缝。最近的一次你给一位夫人缝内衣时多要了一尺布，还趁机摸了人家胸一把，人能这么做？”那人说，接着又指着一个人问：“你是？……”

被指的人嘟囔了一句，“不是人是啥？”

“——你也不是，你是城邦市民。上次投票选举官员，一个政客给了你一枚银币，你就把票投给了他，人能这么做？”那人说。然后又指着一个人说：“你一定认为你是人啦？……”

被指的人往两边看了看，低低“嗯”了一声。

“——你自我感觉真好。你也不是人，是管市场的小官吏。不久以前，为了得到提升，你到更大的官儿那里去告上司的黑状，说他散布大官儿的坏话，人能这么做？”那人说。完了又指着一个人，“你是？”

被指的人矮下身子。

“那么，你是？……要不，你是？……或者你是？”那人指了一圈。

人们“哄”地一下散了。

那人把火把扔在地上，“呸”地啐了一口，狠狠地说：“没一个是！”

痛快，李智和杨慧凑上前去。

“您是丐帮的吧？”杨慧问。

“什么丐帮？”那人一脸茫然。

“丐帮就是一伙要饭的组织起来，结成有纪律的群体。”杨慧凭着自己的理解随口解释道。

“连要饭的也有自己的制度，看来，这个世界真是没救了。”那人评论道，他的理解力还蛮高。“什么地方有这种组织？”他的好奇心被调动起来。

“中国。”杨慧说。她只是从小说中看到过，实际生活中有没有还真说不好。不过即使没有也不要紧，反正路那么远，这个老叫花没法核对。

果然那人有些失望，叹了口气，说：“太遥远了，不能亲眼看一看。”然后声明道：“我不是你们说的丐帮。”停了会儿又喃喃地：“东方，东方，多么令人向往的地方呀。印度的那些裸体智者，比我的生活还要自然，他们一丝不挂，而我还要穿着衣服。中国有许多智者，要是能和他们当面交谈，一定获益匪浅……不过，听说那儿的冬天很冷，这身衣服不够吧？”他撩起了袍子。

啊？杨慧和李智惊得差点叫出声。这人里头竟穿着杨慧的牛仔裤和李智的T恤衫，脚上蹬着杨慧的那双蓝色球鞋，这几样东西明明留

给了柏拉图当道具，怎么竟跑到了这个人身上？莫非这又是柏拉图导演的一出悲剧？他们糊涂了，懵了。

李智晃晃脑袋，清醒了点儿，问："您认识柏拉图？"

"柏拉图？"那人满脸的不屑，"你说的就是那个自以为哲学王的名利之徒？"

"不，他不是名利之徒。"杨慧说。

一 愤世(2)

“怎么不是？他要的赞助费比学费还高，还去巴结那些君主，他要不是名利之徒的话全希腊就没有名利之徒了。我最见不得这号人，告诉你们一个小秘密。前些天我去他的那座学园，脚上故意沾了许多泥，在他的地毯上可劲儿蹭——就是那块亚历山大王弄来的波斯地毯，先是孝敬他的老师亚里士多德，后来亚里士多德又送给了自己的老师柏拉图——你们没见他那张脸，心痛得都变了形。哎，好好一个智者，竟成了财富的奴仆。为了赶紧打发我走，就给了我一条裤子和一件上衣，喏，就是我身上的这身。临走，我瞧这双鞋不错——要知道每天我要走很长的路——就要了过来。”说着，他吃吃地笑起来，得意极了。

李智和杨慧面面相觑，道具就这样变成了扶贫物资。到底是大家之做派，连送人东西都讲究名实相符。他们记得清清楚楚，柏拉图把杨慧露着洞的牛仔裤叫乞丐服，把李智的T恤衫说成是专门给受苦人穿的衣服。

那人突然想起了什么，“忘了问了，你们大老远地跑雅典来干吗？”

“拜访哲人。”李智答。

那人轻蔑地“哼”了一声，“这里哪来的哲人，尽是骗子……你们要找的人是谁？”

“第欧根尼。”

“哦，他不是骗子。”那人靠墙坐在地上。

“他在哪？您能告诉我们吗？”

“你们算问对人了，我就是。”那人平静地说。

从前的第欧根尼并不是今天这个样子。他出身贵族，父亲在锡诺帕城很有地位，掌握着当地的铸币大权，硬币上都刻着他的名字。不知道因为什么，父子俩做出了一件让全希腊都震惊的大事：私自更改

货币上的图案。据说，这并不是一时的心血来潮的冲动，而是来自神谕，是阿波罗神(2)给第欧根尼下达的指示。正是从这个时候起，他就有了一种神圣的使命感。

今天看来，这件事当然与神无关，肯定有它的深层原因：有可能是政治方面的。锡诺帕曾一度处在波斯影响下，货币上原来的图案大概打上了这一印记，这让热爱希腊文化和制度的第欧根尼无法容忍，便利用父亲的职权把它篡改了；也有可能是哲学方面的，他通过这一行动向人们发布自己对世界的看法。

如果是后一种的话，这将是哲学史上真正的经典之作，其想像力之丰富，寓意之深刻，创意之成功，行动之大胆，都是值得人们仔细琢磨和认真对待的。不管出自哪一种原因，都说明了第欧根尼不同凡响的个性和才能。不管他今后做什么，都会与他干的这件事一样，留下惊世骇俗的一笔。

做出了这等惊天大案，父子俩在家乡是待不下去了，便踏上了逃亡之路。途中第欧根尼被海盗劫持，拉到市场上当奴隶出售。问他的特长，他说："统治人。"然后指着一个买主说："把我卖给这个家伙吧，他需要一个主人。"真新鲜，奴隶想当奴隶主的主人，只有贱骨头才接受呢。可偏偏这个人正是个贱骨头，就把他带回家，还真让他负责孩子的教育和管理家务，这差不多等于是主人了。大概主人当腻了吧，第欧根尼流亡到雅典，做了一个"犬儒"。

犬儒的意思是"像狗的人"。在哲学上，它形成了一个学派；在社会学上，它形成了一个族群。这个词起初并不一定含有贬义，多半是表明一种思维方式和生活方式。

犬儒首先是与主流社会格格不入。在他们看来，这个世界肮脏透了，简直无药可救，它已经被人类变成了追名逐利、尔虞我诈的战场，到处都充斥着阴谋、贪婪、陷害、欺压、虚荣……总之邪恶势力统治了一切，而人们却浑然不觉，醉生梦死。

所以，他们要对邪恶狂吠，就像恶狗对闯入家门的盗贼一样；这同时也是报警，提醒大家注意，人类已处于险境。

第欧根尼就是从更改货币图案开始的这项工作。我们可以想像，他会指着货币对世人大声说，看啊，这就是你们的世界，它已经被涂改了，是不折不扣的假货！他还会挥着拳头说，我，锡诺帕的第欧根尼，要像更改货币一样，把这个罪恶的世界按原样再改回来，等着瞧！

从货币到世界，本来就没多大区别，本质是一样的。表示货币的词nomisma 与表示法律、规范、习俗的词 nomos差不多。所以，更改货币就顺理成章地扩大为改变世俗的一切。

二 苦行(1)

日落时分，第欧根尼坐在广场的台阶上，面向西方，眼睛望着天边。

太阳的金色慢慢加深，变成橘红；而天穹的浅蓝色也跟着变深，蓝汪汪的；天地相接之处开始燃烧，越烧越旺，竟然映红了半个天。不久，火焰小下去，渐渐熄灭了，天的颜色更深了，蓝幽幽地遮下来。接着，星星出来了，一颗又一颗。

第欧根尼恋恋不舍地收回目光，一天又快过去了。既然自己来到人世，又选择了满意的生活方式，就要认认真真地过好每一天。所以，每天这个时候，他都要观看天空怎样换上华贵的晚礼服，星星怎样出场——它们似乎有些害羞，一个劲地眨着亮晶晶的大眼睛。而太阳却不愿意退场，自个儿生闷气，脸都憋红了，它的火气可真大，把人家的晚装都染上了颜色。风儿哧溜一下钻了出来，虽然脚步放得很轻，但还是逃不过第欧根尼的耳朵。

盘点这一天，他过得不错，虽然举着火把没有找到人，但是等来了两位慕名来访的中国人。

现在，该安顿这两位客人了。他们正眼巴巴地望着自己。

趁着第欧根尼沉浸在落日中的时候，两个年轻人交换了一下最初印象。

李智：“感觉怎么样？”

杨慧：“说不出来。他是哲学家？”

李智：“当然。”

杨慧：“我看像个老‘愤青’。(3)”

李智：“再往下你就体会出哲学味儿来了。”

杨慧：“往下？再往下我担心的是住哪儿？说好了，要是他安排的地方不好，我可自己找地方住。”

杨慧的担心还真不是多余。第欧根尼把他们领到一幢房屋的拐角，指着一个黑黢黢的硕大木桶(4)说：“这就是我的窝。白天，我四处巡游，晚上就在这里安歇。”太恐怖了，杨慧差点没晕过去。

偏偏第欧根尼不放过她，“亲爱的小姐，你是这里惟一的女性，既然大自然给了我们不同的性别，而女性相对柔弱一些，理应受到更多更好地照顾。所以我决定，把这个全希腊也找不出第二个的安乐窝——最适于真正的人类居住的地方让给你。我向你保证，这里面又舒适又安稳，好梦一定会一个接着一个地赶来陪伴你，直到第一缕阳光把你轻轻唤醒。放心地爬进去吧，它现在归你了，只要你在我这里做一天客，这个窝就一天属于你。”

杨慧真的要晕过去了。

“至于你，男子汉，”下面该轮到安置李智了，“我荣幸地邀请你和我一起睡在旁边的地床上。”第欧根尼指着地面的石板说，“这儿虽然没有桶里软和，但空气更清新可爱，而且视野开阔，能望见整个天穹。你的伴侣将是温柔的月亮，她会把白纱一样的月光轻轻地盖在你的身上。不过，你可千万别跟星星挤眉弄眼，月亮姑娘会不高兴的，说不定躲到云彩后面，而且会带走你的月光被。”

什么，这又凉又硬的石板就是他的床！李智望着地面直发呆，半天反应不过来。

第欧根尼看出了李智的疑惑，抬起胳膊轻轻拍了两下手掌。

掌声未落，一个男人已经出现在他们面前，就像地下冒出来的似的，恭恭敬敬问道：“主人，有何吩咐？”

“这是我惟一的奴隶马涅斯，他身强体壮，机灵能干。”第欧根尼介绍道。

真新鲜，穷到这个份儿上居然还用奴隶。

“听着，马涅斯，你看到了，我们来了两位尊贵的客人。现在你去找两套铺的和盖的，你总不能让我们睡在光板床上吧，就是狗也要在身下铺一些干草，对吧？”主人命令道。

“您说得对极了，主人。可是也许因为来了客人您高兴得过了头，忘记了你们已经有盖的了，所以我只需要提供两条毡垫就够了。”奴隶提醒道。

第欧根尼拍拍前额，醒悟过来。“对，我们都穿着长袍，白天遮体，晚上盖在身上。好了，去找毡垫吧。”

奴隶变戏法似的，手上多了两条窄窄的毡垫，“早就准备好了，主人。”说着，麻利地铺在地上。

“我说什么来着，马涅斯是全希腊最聪明的奴隶……请吧，尊贵的小姐和先生。”第欧根尼得意地伸手一让。

他们当然不能睡在木桶里和石板上，而是住到旅馆去了。第欧根尼叮嘱他们一早过来，一起享用早餐。

早餐是自备的，大家席地而坐。进餐地点相当不错，在一棵大树下的草地上，守着一汪泉水。在李智和杨慧看来，这更像是一次远足野餐。马涅斯在他们面前铺了一块也许原来是白色的而现在则说不上是什么颜色的麻布，然后把一个黑乎乎的面包放在上面。“大麦面包！”第欧根尼高兴地叫道。马涅?又从口袋里拿出一把植物，“香草！”第欧根尼又叫了一声，盯着口袋的双眼放出光来，“还有什么？”马涅斯故意停了一会儿，吊主人的胃口，接着掏了一把，张开手心。“啊，大蒜！太奢侈了，你要让你的主人破产吗？”第欧根尼兴奋得不能自已，像个收到意外礼品的孩子。

这就是过好每一天，从清晨起就创造一个好心情。

这些东西实在难以下咽，尤其是让第欧根尼声调都变了的大蒜，哪有一大早就嚼大蒜的，还跟不跟人说话了？为了不扫这位哲人的兴致，他俩象征性地吃了一点。李智掰了一小块面包，杨慧捏了点香草，食品中也就这东西看着还干净点。

杨慧的眼睛找来找去，想喝点什么，中国人的早餐都有稀的。“尊贵的小姐，您需要什么？”全希腊最机灵的奴隶察觉到了。“有没有喝的？”小姐问。

“当然有，就在您身后。”奴隶答道。

回头看看，哪有什么喝的？只有泉水汩汩地淌着。蓦地，她明白了，这取之不尽的泉水就是饮料。水清亮清亮的，倒也诱人。“请给我拿一只杯子。”杨慧吩咐道。

“为什么要用杯子？”大蒜在第欧根尼牙齿的夹击下“嘎嘣”作响，“从前我跟你一样，也用杯子——那是一只造型质朴到了已经稚拙的陶土杯子——喝水。后来，我见到一个孩子，伏下身子用双手把水捧进口中，于是，我就扔掉了心爱的杯子，也用手捧水喝。这就是一个天真的孩童给我的启迪，我们完全可以做得更加自然。来，亲爱的姑娘，站到我的上游，我教你怎么喝水。”

在这位哲人的示范下，来自现代的小姐终于把水捧进口中。

“好！”哲人赞道，“你可以做我们犬儒的一员了。你呢先生，不试试吗？”

李智哪能落单，也捧起泉水喝了一大口。

二 苦行(2)

餐后，第欧根尼带着两个准犬儒直奔“白犬”体育场(5)，那儿今天有一个犬儒聚会。

他们到达的时候，场中已经来了许多犬儒，一个比一个穿得破，要是事先不说明这是一个带有哲学意味的族群的聚会，人们一定会认为是天下的叫花子都跑这儿交流来了呢。见到第欧根尼，犬儒们欢呼起来，向这位精神领袖致敬。第欧根尼把那根木棍举到额头，那神态简直就是一位国王。接下来是演讲和辩论，不过在李智和杨慧看来更像是演戏。其实，这一点都不奇怪，第欧根尼与柏拉图一样是个悲剧作家，写过七个剧本，比柏拉图还多。

哲学之王柏拉图出场了，是个犬儒装扮的。他迈着庄重的步子走到中央，眼睛骄傲地巡视一遭，说：“第欧根尼不同意我的理念论，想用一个愚蠢的提问难倒我，他问‘人是什么？’我现在就来告诉你，人是两足、无毛的动物。”底下有人喝彩，“说得好！”“太深刻了！”

第欧根尼走出来，手里提着一只公鸡。他一言不发，开始拔鸡身上的毛，不一会就拔得干干净净，然后举到柏拉图眼前，大声说：“瞧，这就是你的人！”顿时，场中一片沸腾，柏拉图落荒而逃。

接下来的事情发生在阴曹地府。主角还是第欧根尼，不过配角由哲学王换成了希腊首富吕底亚国王克洛伊索斯。二人在阴间相遇了，第欧根尼带着他的全部家当：一件长袍、一条口袋和一根木棍。而国王却两手空空，因为他生前聚敛的数量惊人的财富一样儿也带不走。哲人把长袍铺在地上，说：这是我的地方，而你却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占据，现在我的地方比你的大。就这样，第欧根尼又战胜了帝王。场中又是一阵欢呼，人们尽情嘲笑愚蠢的当权者。

散会后，犬儒们纷纷去找饭吃，雅典城大街小巷的酒馆里立刻出现了破衣烂衫的身影。

第欧根尼要请李智和杨慧吃正宗的希腊烤肉，他知道一家酒馆经营这道美味，其中的羊腿滋味尤其好，吃一口保管叫你下辈子都忘不了。他们怀疑地望着这位主角，他就是有这份心，八成也没这个力，能出得起这笔钱？“怎么，你们不信有这么好吃的东西？”第欧根尼说，“咱们现在就去。”

七拐八转，一阵香气扑来，大家不由得咽下满嘴的口水，特别是杨慧，早上就吃了一点草，快赶上当年长征的红军了。第欧根尼领头，他们走进半地下室，香味就是从这里飘出去的。

第欧根尼一出现，就像听到命令一样，食客们“哗”地一下齐刷刷伸出双手，遮住面前的盘子，万分警惕地盯着他。好家伙，后面还跟着一个大小伙子和一个大姑娘，看那副馋相，大家伙儿加一块儿也敌不过他们。

第欧根尼也不说话，移步站到一个食客面前，默默地看着他。相持了一会儿，还是食客定力差点，张开手看看盘子里，然后拣了块骨头扔在白茬桌子上。第欧根尼微微点点头，把骨头收入布袋，然后走向下一位。弄了半天，就这么请他们吃烤肉啊，别说下辈子，就是再过两辈子也忘不了。

那人也扔了块骨头。第欧根尼不动，眼睛盯着盘子。“怎么，你想要羊腿？”那人惊讶地口齿都不利落了。第欧根尼瞥了眼两位年轻人，似乎是说，没见我来了客人吗？李智和杨慧实在待不下去了，转身出了酒馆。就听背后传来话音，想要羊腿也行，你不是像狗一样的人吗？狗是怎样向人要东西的？沉默了一会儿，屋里响起了狗叫声。接着就听“啪”的一声，那一定是羊腿骨落到了桌子上。

他俩跑回了旅店，中午谁也没吃饭，饿劲儿过去了。

下午，他们在老地方找到了第欧根尼，他手握一杆笔坐在大木桶里，桶沿上搭块木板，木板上摆着墨水和一张黄黑色的草纸，正聚精会神地写作呢。也许明天“白犬”体育场又有新剧目上演了，不知道这次他的对手是谁？

直到太阳快落下去了，第欧根尼才放下笔，叹一口气，从桶里爬出来，匆匆赶去和晚霞相会。

这就是一个犬儒的一天。

两位现代人问，“您为什么这么过日子呢？”

第欧根尼打个呵欠，说：“美味不要一下都吃光，应该细水长流，慢慢享用，所以，这个问题还是留到明天再讨论吧。”

三 自主(1)

第欧根尼以及犬儒们之所以选择这样一种生活方式是为了找回自然。自然的社会状态曾是希腊人一个悠长的梦。

这个梦被融进了美丽的希腊神话。据说，人类最初过着神一般的生活。沉甸甸的果实压满枝头，肥壮的牛羊在如茵的草原上漫步，可爱的动物在茂密的森林中嬉戏。人们什么都不缺少，所需要的一切都由大自然准备好了。人们一点儿都不贪心，能保持这样的自然生活状态就足够了。所以，那时没有贫困、劳苦和忧愁，更没有压迫和争斗，当然也就不受疾病的折磨，人人身体健康。更妙的是还不会衰老，每个人都那么年轻，生气勃勃，精力无限。美中不足的是，人也要死亡，但他们死得很安详，甚至还带着几分快乐，因为他们将以保护神的新身份在云雾中往来，扬善抑恶——死不过是另一种活法。

希腊神话把这个时期称作“黄金时代”。随后是“白银时代”，人类开始好逸恶劳、日渐堕落。接下来是“青铜时代”，出场的简直是一帮强盗，他们只相信暴力，残忍而无情。然后是“英雄时代”，唱主角的是半神半人的英雄们，他们体力智力超群，也有些德行，就是总怀着战争情结。他们的登台似乎是社会回升的一个可喜信号。然而，我们等来的却是“黑铁时代”，人类完全堕落了，他们互相怀疑、仇恨，不要说朋友了，就是父子兄弟之间也不能避免。欺诈、杀伐、冷漠充斥每一个角落，忧虑、烦恼、恐惧、绝望笼罩着每一个人。

第欧根尼所处的就是这样一个没有希望的“黑铁时代”。也许除了那些少数靠掠夺他人而致富的人外，没有人不向往那逝去了的“黄金时代”。第欧根尼和犬儒们也一样。仅仅靠着一件破长袍、一条乞食袋，把生存标准降到最低，就是对人类完全可以不依赖现代物质而通过自然途径就能够生存，并且生活得很快乐的一种证明。

对大众而言，犬儒的生活方式只是唤醒人们对“黄金时代”的一种模糊记忆，但对第欧根尼们而言，这种生活方式不仅是对世俗的反抗

和超越，而且意味着对自然的回归。

这回归同时是人性的重建，它去除了社会杂质，在苦行中不断丰富自然性。所以，犬儒们对动物充满了好感，甚至以将其引为同类而自豪。第欧根尼死后，他的坟墓前树立起一个狗的雕像，墓志铭是几行诗(单引号里的句子是狗雕像的话)：

“狗啊，请问，

你守护的坟中长眠着谁?

‘一只狗。’

它叫什么名字?

‘第欧根尼。’

它的家乡在哪里?

‘锡诺帕。’

就是住在木桶中的那位哲人?

‘不错，

但如今它在群星中间。’”

犬儒不是只把狗当做榜样，一切动物都可以为他们带来灵感。第欧根尼曾在市场上见到一只老鼠，它忙忙叨叨的跑来跑去，不歇息，不怕黑暗，也不刻意寻求美味食品，碰到什么就吃什么。他从中得到的启示是，人应该随遇而安。总之，向动物学习意味着遵循自然。

三 自主(2)

超越世俗回归自然，也就抛弃了社会加在人身上的所有锁链。

财富就是这样一条锁链。

“我告诉你们，金钱是万恶之源。”第欧根尼瞥了一眼李智的口袋——硬币就是在那里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说道，“它勾起了人的贪欲。为了得到钱，人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我都不愿意举例说明了，因为它们太多了，太丑恶了。而贪欲一旦被激发，人就会不断地对金钱追求下去，就会干更多、更丑恶的坏事。这样，人就成了贪欲的奴隶，他想什么、做什么都由贪欲来决定。同时，他还要像守财奴一样保护好他的钱，随时都必须提防窃贼和强盗，还必须对那些惦记着他的财产的人保持警惕，尽管他们是自己的朋友、邻居、兄弟、妻子、儿子。瞧，金钱就是这样把人紧紧捆住了。”

“犬儒就不同了，我们鄙视金钱，从前有钱的抛弃了财富，没钱的也不去寻找财富，所以我们从不做坏事，也没有来自金钱的负担和烦恼。我们嘲笑那些贪欲的奴仆，干吗要守护你的金子，不知道人是赤条条踏上黄泉路的吗？在阴间，穷人比你更快乐，你因为失去了日思夜想的财产悲泣不止，而犬儒一个子儿都没有丢，他根本就没一分钱！”

第欧根尼满脸嘲讽地盯着李智，好像他就是那个遭奚落的富人。李智恨不得把兜里那些该死的硬币马上扔掉。可是不成，他们还得住店。

杨慧出来解围了，把话题引开，她问：“家庭呢？犬儒总要为家庭操心吧？”

“问得好，”第欧根尼把目光移向杨慧，“家庭也是束缚人的一条锁链。性爱是什么，是一种无药可治的顽症，爱情之火一旦点燃，你就被对方牵着鼻子走了。她占满了你的心，你们总想守在一起，不能再自由自在地到处走、到处看。你为她而饱受精神的折磨，思念使你不

能自制，怀疑令你寝食不安，嫉妒让你丧失理智。结了婚就更麻烦，如果你的妻子面目丑陋，你也许会背着她另寻新欢，偷偷摸摸地像是做贼；如果她美丽动人，你就会整天疑神疑鬼，生怕她跟别人跑了，惶惶不安地守望着。要是你有了孩子，就更有你受得了，你必须供他吃、管他穿，还要操心他的教育和前途，一辈子当牛作马，至死方能解脱。瞧，爱情和家庭就这样把人紧紧捆住了。

“犬儒没有恋人也没有家庭，一个人独来独往。如果不幸真的坠入情网而又不能自拔的话，那么就不要再做犬儒了，要是实在舍不得放弃这种生活，那么就设法使对方也成为犬儒。当然，最好不要发生这样的事。有人曾向我咨询，什么时候结婚最合适，我的回答是，对一个年轻人，时间还不到；对一个老年人，再也不需要。”

第欧根尼洋洋得意，他无家无业，根本不用为这些俗事分心。

三 自主(3)

李智想了一会儿，突然有了灵感，人可以摆脱金钱和家庭，但人和动物不同，他是有思想的生命，总不能拒绝知识，不受社会思潮的影响吧，于是就提出了这个问题。

第欧根尼仰脸一笑，好像早就等着这个提问呢。

“不错，知识和观念也是束缚人的锁链。比如，学校课程讲授的那些知识，有多少是有价值的？这些无用的东西不仅对人们没一点益处，反而使人浪费大量时间和精力，背上沉重包袱。就拿修辞学来说，那不过是没有意义的文字游戏，不学它人反倒会说话，学了它，语言错误百出。再比如，城邦民主制度，据说，我们城市的管理者是市民投票选举出来的，它体现了公民参政的平等原则。其实，这是一种误导。一位哲人曾就此讲过一个寓言，森林中的动物们开会，兔子提出所有的动物无论大小都应该享受平等权利，狮子咆哮着问，你个小东西可有坚牙利爪吗？这就是所谓的民主观念。瞧，知识和观念就这样把人紧紧捆住了。

“犬儒不做知识和观念的奴隶，不承认任何所谓权威，他们特立独行，用自己的脑子思想，用自己的嘴说话，用自己的手写作。什么国王啊、将军啊、哲学家啊，统统一边儿去！”

第欧根尼激动地挥挥手，他对权威腻味透了。

就这样，第欧根尼把世俗的镣铐都砸烂了。

最后，他指指身上的袍子、放在一边的袋子，扬了一下不离手的棍子，总结道：“一个犬儒除了这三样外——当然还有自身——”又指指自己胸口，“再也没有多余的东西了。所以，没有任何负担，没有任何牵挂，没有任何镣铐能锁住他。这就是自由！我相信，没有谁比我们更幸福了。”

李智和杨慧默默地看着第欧根尼的那三件家当，长袍白天穿晚上盖，布袋装食物，不知道棍子是干什么用的？

李智指着棍子问："它是用来防身打狗的吗？"乞丐的最大敌人是恶狗，虽然犬儒们把狗视为朋友，但狗未必这么看。

"不，它是权杖。"第欧根尼严肃地说。

"象征着对您的奴隶马涅斯的统治？"李智又问。

"不，是对自己。我们是自己的主人。"哲人骄傲地答道。

这时，远处传来军号声和鼓声，还夹杂着阵阵欢呼声。李智和杨慧站起身，向那边张望。谈了半天哲学，该歇歇了，他们朝声音传来的地方走去。

阳光特别好，不热也不燥，暖暖地照在墙上。第欧根尼靠着墙躺下来，眯起眼睛，舒舒服服地叹了口气，开始尽情享受这大自然的赐予。

李智和杨慧挤进人群，看见一队人马从路上走来。最前面是一列身披重甲，手持长矛的骑士，他们雄赳赳地跨在高头大马上，按马的不同颜色排成一排一排的。如果有人在他们前面出现，骑士就挥舞长矛把人赶开。随后是号手和鼓手组成的方阵。号手们把军号举得高高的齐刷刷地对着天空，金光灿灿。他们卖力地鼓起腮，在军鼓的伴奏下，吹出嘹亮雄壮的军乐。接着是步兵。他们一手持短矛，一手持盾牌，头盔上插着红色的、白色的、黑色的羽毛，穿着镶满了铁片的短战裙，露出肌肉发达的腿，赤裸的大脚踏得石板路面"咚咚"作响。步兵们簇拥着一顶红色的软轿，它被四条壮汉高高地抬在肩上。人们的欢呼就是冲着轿子里的人去的。

几个身着雪白长袍、脖子上戴着花环的金发姑娘从路边走向软轿，她们唱着赞美歌，把一顶桂冠献上——通常这是拜见神的礼节。轿上的帘子掀开了，一颗留着卷曲的褐色短发的头伸出来，为首的姑娘把桂冠戴在他头上。他俯下身子，匆匆吻了姑娘一下，朝人群敷衍了事地挥挥手，然后跺跺脚，似乎是催促轿夫快走。

人们又欢呼起来。

"这人是谁？"李智问。

“亚历山大王。”有人告诉他。

三 自主(4)

亚历山大是马其顿国王，他和他的父亲腓力浦征服、控制了希腊各城邦，成了全希腊事实上的君主。后来，亚历山大四处征战，不断扩张，建立了横跨欧亚非三大洲的强大帝国，他也成为最富有传奇色彩的伟大帝王。当然，这是后话，未来的大帝这时才二十岁，还没有走出希腊，但征服天下的雄心和才能已经具备了。

队伍行进到广场停了下来。亚历山大走出轿子，鹰隼般环视一周，然后举起右手。鼓号声戛然而止，人群也顿时安静下来。仿佛只是一瞬间，人们同时闭上了嘴，屏住呼吸，收住脚步，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就像大战前一样，整个广场死一般静寂。

“嗵—嗵—嗵……”响起一阵脚步声，坚定而沉重，地上是一条斜着的黑影，随着空旷的脚步声移向墙角——那儿，正四脚拉叉地躺着第欧根尼。

第欧根尼金光灿灿的脸蓦然变得阴暗了，黑影压在了上面。

一双眼睛不情愿地睁开了，眯缝着。

另一双眼睛居高临下地盯着下面，亮亮的，冷冷的。

“请离我的阳光远一点。”第欧根尼开口了。

似乎没想到是这么一个开局，站着的人愣了片刻，往旁边挪动了一下，阳光又回到了原处。

“我是亚历山大王。”

“我是那条狗——第欧根尼。”

从渊源上说，他们之间还有些关系。亚历山大是哲学家亚里士多德(6)的学生，亚里士多德又是柏拉图的学生，柏拉图的老师是苏格拉底，苏格拉底有位学生叫安提西尼(7)，他就是第欧根尼的老师。细论起来，第欧根尼算是亚历山大的师叔，不过，这似乎只是中国的规矩，别人并不在意。

“有什么要向我请求的吗？”像所有强者一样，亚历山大也习惯了施舍。

“请别遮住我的阳光。”第欧根尼还是那句话。

双方沉默地僵持着。

亚历山大脸色慢慢变了，还从来没有人敢这么对他说话，再有涵养的帝王也受不了。“你不怕我吗？”

真应了无欲者无畏这句格言。“您是好人还是坏人？”第欧根尼还是那样平静。

“好人。”亚历山大说。他当然不会在臣民面前自称坏人。

“我干吗要怕一个好人。”第欧根尼说。

亚历山大离开了广场，鼓号齐鸣，长矛闪闪，欢呼声阵阵，士兵的脚步整齐有力，不久他们将踏上欧亚非的广袤土地。

一个跟乞丐差不多的智者战胜了最强大的帝王，这回可不是“白犬”体育场里上演的节目，而是真的。他维护了犬儒的尊严，更维护了人的尊严。(8)

亚历山大的部将不能容忍，王说，“如果我不是亚历山大，我也会是第欧根尼。”犬儒在精神上就是帝王，反过来也一样，他们只承认自己是主人。

李智和杨慧的那枚金币花完了，李智的危险性思维又开始转动，说什么也舍不得动另一枚金币，而他们又下不了狠心去做犬儒，所以只好回到中国，按照孔子的指引去访问老子的传人。

注释：

(1)第欧根尼(约公元前404～约前323年)：生于锡诺帕(今土耳其的锡诺普)，犬儒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

(2)阿波罗神：希腊神话中的太阳神，司职音乐、诗歌、艺术、预言、雄辩和医术。

(3)“愤青”：即愤怒青年。西方现代派文学的一种，20世纪50年代在英国出现。以该派作家莱利•阿伦•保罗的自传《愤怒

的青年》而得名。他们面对众多社会问题，深感无法施展自己的才华，便将自我的经历、生活、理想与激情化为“愤怒”的主人公，有力地抨击僵化的社会制度，严厉地谴责保守的统治者。他们采取的多是玩世不恭的谩骂、冷嘲热讽和反道德的态度。

(4)木桶：据载这只著名的木桶是第欧根尼在希腊另一城市科林斯的住处。本文为叙述方便将其移到雅典。

(5)白犬体育场：原文为Cynosarges体育场，这个词意为“白犬”、“快犬”。犬儒们经常在这里交流。

(6)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前322年)：古希腊哲学家、科学家。其学派被称为“漫步派”(“逍遥派”)。

(7)安提西尼(约公元前435～约前370年)：犬儒学派创始人。主张自足、自立、自制，曾说“与其享乐，不如发疯”。

(8)一说第欧根尼和亚历山大的这次会面的地点是在科林斯城。

一 性恶(1)

李智和杨慧来到了韩国的都城新郑(1)，这时是战国时代的末期。

韩非的家应该很好找，他是韩国的公子，也就是后来人们说的王子，他住的地方谁不知道？然而，真是遇见鬼了，李智一连问了几个人，没一人答理他，不说知道，也不说不知道，只是瞪着眼看着他，叫人心里直发毛。杨慧出马也不顶用，要是在别的地方，不用她开口，早就有人主动上前献殷勤了。最后，问到一个半大小子，他伸了个懒腰，一只手顺势在杨慧鼻子底下张开，颠了两下。他们明白了，这小子要钱，原来这个地方的人连问个路都收费。

“什么风气，你穷疯了吧？”杨慧骂道。那小子也不生气，嘿嘿地傻笑。李智说：“我们没带钱，你就告诉我们吧。”见他无动于衷，又央求道，“我们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找不到韩非没吃没喝，可就惨了。”但还是打动不了他。这时，一个老婆婆从门里探出白发苍苍的头，说：“看你俩是真难哩，过了前头的集市就见到一个大宅子，进去就是哩。”

进了集市，一群人把路堵住了。人堆里传出高一阵低一阵的骂声，还夹杂着一声声惨叫。他俩挤进人群一看，原来是两个男人打架。他们光着上身，露出暴突的筋肉。双方也不知有多大的仇恨，动作都特别狠，专拣要害的地方下手，直打得血肉模糊。

“别打了，再打就出人命啦！”李智叫道。没人理他，人们的目光都被打架吸引住了，一个个看得有滋有味。“怎么没人拉架呀，快管管吧！”杨慧被这血腥场面吓坏了，一个劲地往后退。一偏脸，见身旁站着一个中年人，拧着两条粗黑的眉毛冷冷地望着场子里。哟，这不是“多面人酒吧”的老板吗？可又不大像。顾不得许多了，杨慧一把拉住他的胳膊，“您管管，叫他们住手吧！”

那人白了她一眼，嘴角嚅动了半天，迸出一个字：“打！”众人纷纷跟着起哄，“打呀！”“用力打！”“逃跑的是龟孙！”“不分出输赢绝不

收兵！”

“什么人呀？简直没一点怜悯心。”杨慧想起了孟子的“恻隐之心，人皆有之。”难道这些人就看得下去？听到杨慧的话，那人冷冷地“哼”了一声，满脸的不屑。

杨慧气极了，冲着那人大叫：“打，不打死人他们不高兴！”

那人的嘴一张一合，突然说：“停。”

两个人走进场中，朝打架的人踢了几脚，“住手！滚！”

打架的人互相狠狠瞪着，撕扯着跌跌撞撞地走出市场。人们“哄”的一声散了。

那人讥讽地瞥了李智和杨慧一眼，带着人也走了。

出了市场，一座高大宅院赫然出现在他们眼前，黑压压一片。一问门房，果然是韩非的住处。通报过后，请他俩堂上相见。绕过影壁(当时叫屏，又称萧墙)，穿过开阔的庭院，就到了堂室。堂屋本来就很高大了，后面居然是更高的楼。看这气势，屋里指不定得怎样豪华呢。进堂一看，里面倒很朴素，梁柱上没有描红绘绿的图案，墙壁上也不见富丽堂皇的装饰，就连富贵之家常用的幕帐都很少，只有几张木几和地上铺的席子而已，再就是到处都可见到的竹简。当然，木几和席子都很讲究，几上涂了厚厚的漆，朱红色的底子衬着抽象的黑色条纹，显得端庄华贵；席子是藤丝编的，又细又密，还编出了动物和植物图案，做工极为精巧。

不大一会儿，幕后转出一个人，坏了，怎么是他！

来者不是别人，正是市场上跟杨慧较劲的中年男子。原来他就是韩非(2)。

硬着头皮，杨慧和李智行了礼。韩非恭恭敬敬地回了礼，丝毫没有贵公子的高傲。

韩非的嘴张了张，好一会儿才说出来：“有、有何、见教？”

这下他们明白了，韩非为什么总是吐一个字，他口吃。李智说明来意，韩非点点头，痛快地说：“住、住下吧，多、多久都行。”

看来韩非不难打交道，他们顿时一阵儿轻松。杨慧注意看了看他。长条脸，尖下巴，眉毛总是皱着，挤得眉头高高耸起；眼睛又黑又大，目光沉郁，又有些心不在焉，但偶尔一瞥，时常有精光射出，闪电一般，瞬间就熄灭了；鼻梁很高，鼻头肥大，厚嘴唇上留了一道黑黢黢的一字胡。原来以为他一定生活得很轻松，贵公子嘛，锦衣玉食，又不在朝中任职，没有什么事情需要他亲自打理，那还不是神仙的日子？然而，似乎不像想的那样简单，他显得很疲惫，脸色苍黄发黑，歪着头，不时地眨眨干涩的眼睛。

“对、对不住，方才冒犯了。”还没等杨慧开口，韩非先道歉了，口吃似乎也好了一些。

“我也不冷静，不该冲您大喊大叫。”杨慧说。

“没、没什么，你气极了嘛。不过，你不了解内情，我、我不管他们就是为了让他、他们不打、打架。”这叫什么话，他们根本反应不过来，愣愣地望着韩非。

“不、不明白是吧？这两、两个家伙是地棍，都想独霸市场。所以就、就要比比谁的力量大，谁更、更狠。这是拦、拦不住的，非拼个你、你死我活不可。让他、他们打，分出输赢就不打了。”韩非解释道。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我还以为你们是看打架取乐呐，要是那样就太过分了。可是您为什么后来又叫停呢？”杨慧还是不明白。

“因、因为你叫打、打嘛。”韩非说。

嘿，真逗，他专爱和别人别着来。

“不过，你说得不对，什么恻隐之心？还不是为了自己。”真怪，韩非一说到学问立马就不结巴了。这下，他们敢直面韩非了，见他那吃力的样子，都不忍心看他说话。

“恻隐之心是对他人的同情，怎么是为了自己？”李智问。

“当然，”韩非眨眨眼，“他由别人想到自己，担心自己也落到那样的境地，所以生出同情之心。归根到底，他的同情心来源于自己，同

情的也是自己。”

“人性恶。”李智概括道。

“这是荀师的观点。”韩非双手合抱，向空中拱了拱。他说的荀师就是荀子(3)，他的老师。“荀师认为，人生来就带有各种欲望，饿了要吃，冷了要穿，累了要睡，追求有利的躲避有害的。什么好人坏人？在本性上都一个样，就此而言，禹这样的大圣人和桀这类大恶人没有多大区别。但是，财富又太少了，根本不能满足大家需要，于是就去争夺，所以人性是恶。”

李智比较了一下在孟子那里听到关于人性的观点，有的主张不存在什么人性，无善又无恶；有的主张人性中善恶并存；有的主张人性两分，有人性善有人性恶；有的主张人性善。现在又出了个荀子，站出来反对孟子，主张人性恶。韩非肯定追随他的老师，和荀子观点一样。

一 性恶(2)

谁知韩非大摇其头，“不，我与荀师不同。人性恶不恶我不说。在我看来，这不光是个欲望问题，还是个利益问题。”

“这有区别吗？”杨慧觉得韩非的别扭劲儿又上来了，不过这回是跟他的老师叫板。

“当然有啦。欲望就是欲望，是自己的事，跟别人没关系，至于人们之间的争夺，是后来的事，不是天性里就有的。而利益就不同了，人都自私自利，这就是说，人一生下来与他人是矛与盾的关系，这种矛盾是天性里带出来的。所以，人在根子上就不会去为别人着想。就像那两个地棍，要是同情对方的话，那还打个什么劲儿？”韩非说。

杨慧咽了口唾沫。

李智脑子一亮，可不是么，自然欲望是中性的，无所谓好坏；利益则是社会性的东西，必然涉及他人。看来，韩非比他的老师要深刻，在人性上把自然和社会统一起来了。可是，既然人性是自私自利，为什么不说人性是恶的呢？

对这一点韩非是这么解释的，人性本来如此，有什么恶不恶的？要一定说恶也行，区别人性善嘛。

“有这么严重吗？”杨慧觉得韩非的观点太过分了。

“你、你见过蛇没有？”韩非盯着杨慧问，本来就大的眼睛瞪得圆圆的，寒光四射。

杨慧打了个寒战，“见、见过。”

“见过毛毛虫吗？”对方进一步逼上来，越说越恶心。

“您、您干吗呀？别吓唬人成不成？”杨慧最怕那种长长的蠕动着的东西了。

韩非哈哈大笑起来，觉得很好玩。这个例子他与好几个人说过，其中包括他的妻妾，可没一个吓成杨慧这个样子。好久没这么笑过了，真痛快。这也是李智和杨慧头一次见韩非笑。

他撩起衣袖擦擦眼睛，说："鳝鱼生得像蛇，蚕儿生得像毛虫。姑娘你看见蛇就吓得跳起来，看见毛虫就惊得汗毛立起来。可是，渔夫用手紧握鳝鱼，蚕妇用手摆弄蚕儿，丝毫不害怕，反而觉得很亲切。为什么他们不像你那样掉头就逃呢？因为有利可图。为了利益人们可以不顾危险，变得像孟贲、专诸那样勇敢。"

"可是，也有不被利益吸引的，比如我，见了这些恶心的东西我就躲一边儿去。"杨慧反驳道。

"不错，逃跑也是为你的利益，自保嘛，没有比保持生命更大的利益了。"韩非说。

杨慧仰脸想了想，"您还是说服不了我。"

韩非身子向前倾，"听着，我还没说完呢，不信说服不了你。"得，拧劲儿上来了。

他一件件说，先从君臣说起。在他看来，君臣之间的交往是以计算利益为基础的。君主用计算之心畜养臣子，对国家有害而对臣子有利的事，君主不会主动去做；臣子同样用计算之心来侍奉君主，对自己有害而对国家有利的事，臣子也不会主动去做。所以，就君主的本心而言，有害于国家就谈不上亲近；就臣子的本心而言，有害于自己就谈不上利益。双方都是自私自利的。

接着，他说到雇主和雇工。雇主把家里平时舍不得吃的食品拿出来招待雇工，还把家里的积蓄换成好用的钱币给雇工，是他喜爱雇工吗？不是，是为了让雇工好好干活，把地耕得更深些，草锄得更干净，他怕雇工糊弄他。同样的，雇工卖力地锄草，使出技巧整理田地，也不是热爱雇主，而是因为这样做能换来美食，主人家付工钱才更痛快。他们的小算盘都打得噼里啪啦的，为的都是自己。

父母与子女之间总不至于这样吧？在韩非眼中也好不到哪去。人们一向重男轻女，生了男孩乐得嘴都合不拢，生下女孩就愁眉苦脸的，甚至溺死她。男孩女孩都是父母生的，为什么差别这么大？还不是因为父母考虑的是自己将来的利益，男孩能供养他们，而女孩要嫁

到别人家。其实，男孩也不一定多么感激父母。他在婴儿时，如果对他的抚养怠慢，就会心生埋怨，长大后对父母的供养就会缩水，父母当然不高兴，免不了责备他。父子至亲，相互怨恨，都是因为认定对方没能厚养自己，出发点还是个人私利。

那么，夫妻之间总要好一些吧？韩非认为更糟。他们之间本来就没有骨肉亲情，喜爱就亲密，厌倦了就疏远。就拿国君和后妃说吧，国君到了五十岁对女色的兴趣仍然不减，可后妃一过三十岁美貌就开始衰退。俗话说，母亲漂亮孩子就受宠，后妃担心自己生的孩子不能继承国君的位子，巴不得国君早死。她的算盘打得精，国君死了，他的儿子就是新君，而自己就是太后，要什么没有？就是想要情人也成，保证男欢女爱不亚于当年国君健在的时候。所以屡屡发生国君丈夫被后妃妻子毒杀的事件，据《桃左春秋》(4)统计，国君善终的不到半数。这就是夫妻，丈夫为了享受美色冷淡妻子，妻子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和利益不惜谋害亲夫。

在韩非看来，当今世上，没有谁不是自私自利的。医生吸病人的脓，吮病人的血，不是出于亲情仁爱，而是要赚患者的钱；造车人希望别人富贵，不是因为善良，而是想卖出更多的车；木匠做好了棺材，就盼着有人死，不是他心肠歹毒，而是想要人把棺木买走。这样的例子太多了，比比皆是。

“你们说说看，是不是这样？”韩非歪着头，使劲皱着眉，最后问。

太可怕了，难道人真的是这样？李智和杨慧呆呆地望着韩非。杨慧心想，怪不得新郑的市民连问个路都要钱，看来都是韩非的这套理论闹的。

别看韩非是韩国公子，但他并不幸福。他从来没有明示过自己的身世，但从他的著作和别人的记述中，仍可找到一些蛛丝马迹。韩非可能是韩襄王的孙子，他的父亲公子蟣蝨(ji shi)曾被送到楚国当人质。后来，太子死了，公子蟣蝨与韩襄王的另一个儿子争夺王位，结

果失败了。别人当上了国君，韩非父亲这一族系便成了旁支宗室。假如韩非是个平庸之辈也就罢了，可偏偏他才华横溢，又对国事表现出浓厚的兴趣，还忧心忡忡地向国君进言，尽说一些别人不喜欢听的话，如此作为，当权者不提防他才怪呢。所以，他很孤独，很无奈，很不快活。也许正是由于这种境遇，他才形成了一套不同凡响的思想，成为最大的法家理论家。

二 霸道(1)

杨慧想起了孟子。他和韩非太不一样了，他们不仅在人性这一根本问题上的观点截然相反，就连性格也大不相同，孟子永远是那么平和，而韩非却总是那样激烈。是思想左右了性格，还是性格影响了思想？她瞧瞧韩非，韩非正看着他们，似乎正等着对刚才问话的回答。

李智也想起了孟子，不过不是性格，而是他见齐宣王时说的王道和霸道的那番话。孟子提出了两条兴国之路，一条是王道，一条是霸道。王道是人性善理论用于政治的必然结论，那么霸道呢？孟子没说。按照这个逻辑，应该与人性恶有关系，不知是不是这样，于是就向韩非提了这个问题。

“是这样。”韩非点点头。正要往下说，一个家臣匆匆走进来，慌乱得连礼数都乱了。

“什、什么事？”韩非不满地问。

“秦、秦军打、打过来了！”家臣结结巴巴地说。

韩非推开木几站起身，一言不发便往外走。

“公子哪里去？”家臣追着问。李智和杨慧也跟了出来。

“进宫！”韩非说。

“备车！”家臣大声吩咐，又提醒韩非，“请公子更衣。”

韩非似乎没听见，昂然立在院子里，眼中闪闪发亮。国家有难，他出力的机会来了。

韩非上了车。马很好，而且是四匹马拉的车，风驰电掣地到了韩王宫。

不想，韩王让他等着。

韩非微微弓着背，双手拢在宽大的袖子里，一动不动地立在宫门前。表面看起来十分镇静，其实心里像开了锅。

这是一个大兼并的时代。经过春秋和战国时期几百年残酷争斗，终于形成了齐、楚、燕、韩、赵、魏、秦七国争雄的格局。所谓争

雄，就是比拼实力，谁的力量更大，谁就扮演刀和砧板的角色，可以任意宰割好比是鱼和肉的处于弱势的一方，而且有可能把它整个吃掉。七国中，韩国最弱，其原因应由后来的当权者负主要责任。没见过像他们那样胸无大志、鼠目寸光的统治者了，他们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自保，争取在夹缝中苟延残喘。他们是一伙真正的机会主义者，又想改革又怕打乱秩序；今天跟这个国家结盟，明天又经不住别人的利诱而投向别国的怀抱。如果一定要说他们尚有进取之意的话，那也是借着其他国家忙于战争的时候趁乱捞上一把。

偏偏该着它倒霉，与秦国这个虎狼之国做邻居。秦国经过商鞅变法迅猛崛起，政治清明，军力强大，兼并其他六国的雄心也急速膨胀起来，不断向东边扩张。而韩国刚好横在秦国东扩的前方，处于六国对抗强秦的第一线上。而秦国采取的又是远交近攻的战略，韩国成了它首先打击的对象。在对秦国作战中，韩国是一战就败，一吓就软，不得不屡屡割地求和，结果越来越弱。这时，秦国的国君是嬴政，也就是后来的秦始皇。他给自己确定的目标是统一六国，因此韩国岌岌可危。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韩非仍然立在原地，态度还是那样的恭敬。他太想抓住这个从政的机会了，他有对付当前这个局面的良策，有一整套使韩国强大起来的办法，只要韩王见他，在这里站多久都行。

终于等来了一个宫人，行了个礼，说大王议了大半天的事，累了，请公子回去吧，如果有事的话，会请您去的。

韩非默默地站了一会儿，然后走向马车。

回到家后，韩非命令点燃所有火烛，他要和两位新朋友喝酒。韩王不听他的，有人听。

他仰起脖子，“咕咚咕咚”地喝下一大碗酒，将酒碗重重地蹾在案子上，抹了下嘴角，说：“要想国家强盛，非走霸道这条路不可，这就是我给韩国开的药方。”

“霸道就是强权政治吧？”李智问。

“就国内而言，差不多。为什么呢？因为跟民众来仁义那一套根本不管用，他们怕的是‘势’，所以必须用‘势’来压服他们。”韩非说。

“什么是‘势’？”杨慧又开始扮演提问者的角色。

“‘势’嘛，”韩非看着杨慧说，“就是胜众之资。”见杨慧满脸疑惑，便解释道：“这么讲吧，一个人或者少数人，为什么能够统治多数人，让他们听话呢？因为他们手里掌握着某种东西，如同虎豹一样，它们之所以胜过人，统领百兽，是由于它们长着尖牙利爪。这种东西——爪牙就是‘势’。”

杨慧“哦”了一声，做出明白的样子。

李智就不同了，他要知道的多一些，因为这和他的专业有关。照他理解，“势”的内容很宽泛，包括政权、军队、金钱、资源、舆论，等等，凡是能影响、支配他人的东西都是“势”。

接着，韩非拿孔子和鲁国国?哀公做比较，证明必须以“势”服人。照他的说法，哀公与孔子是同时期人，根本不能同日而语，他们一位是名满天下的圣人，另一个是下等君主。孔子的德行没得说，从学问上说是大宗师，不知疲倦地四处奔走，宣传他的主张。但喜欢他的仁、赞美他的义、听从他的人不过就是其弟子七十多人罢了，别人都不买他的账。而鲁哀公呢？别瞧他人不怎么样，可是因为他做了国君，民众没有敢不低头的，就连孔子也不能不遵从他。从人品学问来说，孔子不会也不应该服从他，可是从“势”上说，他就能够叫孔子俯首称臣。这就是“势”的力量。

孔子真可笑，就是不明白这个道理，固执地主张以德治国，把希望寄托在贤人、君子身上，说什么“人存政举，人亡政息”，不懂得统治靠的是“势”。

那么，为什么只有依靠“势”才能进行统治呢？因为民众愚昧无知，眼睛只盯着蝇头小利，看不见国家大利，根本不懂得长治久安的重要性。现在的百姓可不像古时候那样老实忠厚，用几句好话就能哄得他们按照君主的意志去行动，他们的主意大着呢，个个都有自己的

打算，狡猾多诈。他们不知好赖，跟他们说什么都白搭。比如婴儿，婴儿不剃掉头发就会肚子痛，要是生了疖子，不把它挑破挤出脓水来就会加重。给婴儿剃头发或挤脓水时，一定要有一个人紧紧抱住他，由母亲下手。但即便这样，婴儿还是又哭又闹，拼命挣扎，他根本不懂得用忍受小痛苦来换取解除大痛苦的道理。国君督促开荒种地，明明可以增加民众财富，却被认为是残酷；修订刑法，加大处罚力度，对保证民众的安全大有好处，却被认为过于严厉；征收钱粮，以备遇到灾荒时救济民众，却被认为太贪婪；推行兵役制，为的是保护民众，却被认为暴虐。这样的民众除了用“势”来对付没有别的办法。

这不是把自己放在人民的对立面上吗？杨慧想，但没好意思说出口。

李智想起孟子关于君主的权力来自民众的思想，就问：“如果失去了民心，国君还当得成吗？”

韩非“哼”了一声，“外行话，这是不懂得治理国家的人的说法。君主根本用不着顺应民心，要是非得顺应民心才能治理好国家的话，那么还要伊尹、管仲这样的管理国家的能手干吗？听老百姓的就是了。方才说过，他们为小利而忘大利，为眼前而忘长远，不可理喻，听他们的还不乱了套！”

二 霸道(2)

杨慧望着韩非，心想，幸亏他没当上国君，要不老百姓的日子可就难熬了，只是不知道他怎样对付民众。于是问道：“怎样用‘势’来治理国家呢？”

“这个问题好。我、我敬你一、一碗。”韩非举起碗，杨慧喝了一口，韩非一饮而尽。酒的味道很好，甜滋滋的。

韩非眨眨眼，“很简单，就两条，一是刑，一是赏。要想治理好天下，一定要依据人情。我讲过，自私自利是人的本性，安全有利的就靠拢，危险有害的就逃离，这就是人之常情，也就是说，人都害怕刑罚，喜欢奖赏。所以，用刑罚和奖赏来对付百姓是最有效的手段。民众喜欢什么，厌恶什么，君主完全可以控制。设立百姓喜欢的，用来吸引他们建功立业，就以爵位和利禄来进行鼓励；设立百姓厌恶的，用来禁止他们犯奸作恶，就以严刑重罚进行威慑。明白了这一点，就可以把精力用在禁令法律的建设上，完备治国之法……”

“您说的就是法治吧。”杨慧刚刚受到鼓励，正在兴头上，插嘴道。

“是。”韩非重重地点了下头，“法令是刑赏的依据，每个人都得遵守，违反了就治他的罪，不管是谁，公子也好，百姓也罢，上至宰相，下到黎民，一律平等。用刑赏来治国，国家很快就会强盛起来，秦国就是个例子嘛。它不仅对内可以造就政治清明、社会稳定的局面，对外与强国相抗衡，对老百姓也能做到真正的爱护，从而取得民众的信任和支持。给老百姓设立刑罚，不是因为憎恨他们，存心与其为敌，而是爱护民众的根本方法。法律，是君主的根本；刑罚，是爱护百姓的开始。”

韩非说得很诚恳，李智想，也许他真的是为老百姓着想，在那时的条件下，大概他只能提出这样的办法了，也许它能使民众比别的办法得到更多的好处。

韩非好像看透了他的心思，举了秦国的例子。从前，爵位都是世袭的，平头百姓想也别想。后来商鞅改变了传统，制定了用重赏奖励军功的办法，把在战场上的表现与官职与爵位联系起来。砍下敌人一个脑袋，赏爵位一级，不要爵位想当官的，委以五十石俸禄的小官。商鞅把秦国的爵位设为二十级，晋爵升官都以军功为标准，即使秦王的族人，如果没有军功，也不能列入公族的户籍，不能享受特权。这样，大家就一样了，爵位不再是贵族的头衔，平民也有了进入上层的机会。韩非问："你们说，民众是不是得到了实惠？"

"当然是"，他们点点头。"喝酒。"韩非说。他们一人喝了一口。韩非命李智多喝，因为他是男子汉。李智只好喝了一碗，放下碗，只觉得蜡烛的火光变粗了，晃动得特别厉害。

杨慧见韩非兴致很高，又开口提问，"实施刑赏有什么需要特别注意的吗？"

"有啊。你、你喝、喝酒我就讲。"韩非指指酒碗。

杨慧豪爽地举起碗，喝了一大口，她是渴了，韩非的管家真没眼力见儿，也不给上茶。其实，那时的北方还不时兴饮茶，宴会上有酒就行了，那时的酒都是用发酵法酿造的，水分大，酒度低。

见杨慧喝了酒，韩非说："首先，要赏罚分明。这样，可以使伯夷(5)那样的好人与盗跖那样的坏人不相混淆，黑白就分明了。所以，对无功之人一定不能给予奖赏，对有罪之人一定要施加惩罚。国内一旦出现了无功受禄的现象，老百姓就不再努力种田和做工，也不去奋力杀敌，一心想着巴结权贵，博取虚名，以骗得高官厚禄。结果，奸佞小人越来越多，地痞盗贼也就越来越猖狂。同样的，如果犯罪不罚，坏人就会变本加厉，小人就会助长侥幸心理，好人就会丢掉本分，而君子义士就会失望。这样下去，国家不衰亡才怪呢！"

"说得好！"杨慧又喝了一大口。再看李智，已经开始打晃，这小子酒量不行，还硬充男子汉，让韩非一激，就成了这德行。

“其次，刑赏有三种办法：严罚重赏、重罚轻赏、只罚不赏。你同意哪种？”韩非看着李智问。他从来不问别人的意见，把他们只当成讲解对象，现在竟征求起听众的见解来了，看来酒也喝得差不多了。他端起碗干了，痛快。

“我、我得好好想想，可它不、不听使唤。”李智指着自己的脑瓜说。

“你、你呢？”韩非转向杨慧。

“都好，都同意。”杨慧敷衍他。

“不诚实。”韩非摇着头说，“我早看出来了，你们是儒生，主张王道、德治、仁义那一套，根本不会赞成霸道，怎么会都同意？”

“我们不是儒生，是大学生。”杨慧辩解道。

韩非没理这个茬儿，说：“我反对轻刑，因为坏人从犯罪中获得的利益很大，受到的处罚却很小，这样，大家就会羡慕罪犯，奸恶之事就会越来越多。我也反对重赏，因为获奖太多了人就会追求?逸，国家也负担不起。我倾向于只罚不赏。这不是我发明的，孔子早就这样做了。那年，鲁国发生大火，眼看就要烧到曲阜了，国君很害怕，想亲自带人去救火，可是人们都去捕捉被大火赶得到处乱跑的野兽去了，于是便让孔子想办法。孔子说，‘追捕野兽的人得到好处而不受惩罚，救火的人付出辛苦而没有奖赏，这就是大火蔓延的原因。’国君点头称是。孔子又说，‘事情紧急，来不及论功行赏，再者，即使能够实行奖赏的，国库里的东西也不够，可以只罚不赏。’国君当然同意。于是，孔子下令，不去救火的，按投降败逃治罪；追捕野兽的，按擅自闯入禁地治罪。结果，命令还没传遍，大火就扑灭了……”

什么声音？韩非扭脸一看，李智的头伏在案子上，正打呼噜呢。再一看，杨慧没了，哪儿去了？歪头一瞧，躺席子上睡着了。

“哎，我还没讲完呐，还有怎么对付别的国家的法子，你们不听啦……算了，可惜了这么静的夜，这么好的酒。”说着，韩非身子一歪，倒席子上睡了。

三 为人(1)

谁在说话？他们迷迷糊糊地睁开眼，天已经亮了。就听家臣禀报，说宫中来人传诏，命公子立即进宫，大王有要事相托。

刚开始韩非还闭着眼睛，听到最后一句，一骨碌爬起来，快步转往内室，洗漱更衣去了。不久，便听到急促的马蹄车轮声，之后，院子又恢复了平静。

他们再也睡不着了，坐起来等韩非回来，决定他命运的时候到了。

一阵儿喧哗，就听许多人喊，公子回来了。原来大家都在等候消息。

接着，传来脚步声，咚咚的，快而有力。终于，韩非露面了，脸上抑制不住地笑着，全身上下都散发着兴奋。“大、大王命我出使秦、秦国。”他像孩子似的报告。

嗨！杨慧和李智四掌对击，尽管他们不完全同意韩非的观点，但为他有出头之日而高兴。韩非也凑上来，跟他们拍了下手。

韩非让他俩作为随员一起去秦国，马上就出发。蓦地，想起了什么，指着他们的衣服说，“这、这不成，秦、秦王最讨厌儒生。”接着，他吩咐管家马上给他们更换衣服，并给他们带上一些钱。

韩非一行浩浩荡荡地踏上了去秦国的大道。李智和杨慧一身新衣，腰里的钱硬硬的，坐在韩非超豪华马车里，真有点“腰缠万贯下扬州”的味道，当然扬州作为繁华之地那时还没有开发出来，而且他们去的也不是温柔富贵之乡，而是虎狼之国，但这并不影响他们的情绪，因为韩非出使秦国是秦王嬴政点的名。秦国大军压境，韩王自知不是对手，低头求和，秦王说，少废话，叫韩非来。他没见过韩非，但是读过他的文章，其中的思想太对自己的胃口了，惊呼天下竟有如此才俊，心中顿生倾慕之情，可以说他与韩非神交已久。有传言说秦国这次出兵就是为了得到韩非。韩王倒是无所谓，不就一个闲散宗室么，

结结巴巴两眼直勾勾地，脑子里成天转的尽是些古怪东西，还当宝贝了？就打发他的这位堂叔去折磨秦王的耳朵去了。

还有一条，韩非在秦国有朋友，这个人就是大名鼎鼎的李斯(6)。他们都曾追随荀子，在一起学习过，算是同门师兄弟。李斯很佩服韩非的才学，深知做学问绝不是韩非的对手，便往政治上发展，从楚国跑到秦国，经过多年奋斗，终于当上了廷尉，掌管全国的刑法狱讼。有秦王垂青，有学友支持，这个差事还不是马到成功，手到擒来？而韩非本人也会因此扶摇直上，被视为韩国的大救星，那是什么风光？所以尽管扮演的是低三下四的求和角色，但一行人仍然意气风发。

一入秦国，地势变得越发险峻起来。路深深地陷下去，两旁是直上直下的高高崖壁，露出厚重坚实的黄土，阳光被遮住了，阴森森的。人走在里面，如同进入了刀斧劈出来的深渊，上面是窄窄的一条蓝天，不时地有一两只寻找死尸的老鹰盘旋，总觉得会有什么东西突然落下来，令人惶惶不安。

杨慧伸着脖子，看看前面的路，又扭头瞧瞧后面的路，嘟囔了一句："太险要了。"

韩非悠然地望望天，说："山川再险，也不如人心险。走在这里比在人堆里可是让人放心多了。"

"是吗？"杨慧不觉得。

三 为人(2)

“我告诉你们，世上最不可信的就是人。”韩非又打开了话匣子。李智连忙凑过来。“为什么？因为没有比人更自私的了；最可怕的是，人有心计，随时算计着怎么防备别人，实现自己的利益。”

李智想起了韩非从前讲的包括父母子女以及夫妻在内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连最亲近的人都为各自的利益而争斗，还有谁值得信赖?

“所以，人要想在世上站住脚，就必须掌握一套对付人的办法，我把它叫‘术’。今天，我就给你们讲讲君臣之术。君，你们可能当不了了，但总要做臣民。臣子也不是好当的，一定要掌握对付君主的术，同时，也要知晓君王的那一套，否则非吃大亏不可。”韩非在开场白中说。

李智和杨慧频频点头。韩非的估计不准确，他们确实不可能做君主，但可以做上级，上级对下级与君主对臣子差不多，要是当上大老板，跟君主那就更像了。

韩非先讲臣子应该怎么当。首先，臣子必须忠心耿耿、绝对服从，尽心尽力地为君主服务。君主最不能容忍的就是臣下怀有二心。其次，功劳归于君主，过错主动承担。臣子最忌讳的就是功高镇主，显得主上是昏君。第三，永远不讨价还价。千万不能嫌官小、俸禄低，也不能对分派的差事表示不满和流露出畏难情绪。第四，无条件地顺从君主，要做到长着自己的嘴说的却是君主想说的话；长着自己的眼睛看的却是君主想看到的事情。细说起来还有许多，但能掌握这四条也就差不多了，做得好，不仅能保命，还能升官发财。

马屁精，恶心不恶心？这么活窝囊死了。杨慧心里说。

李智没有这么激进，他觉得这里贯穿着生存技巧。没有伸缩就没有张力，也就什么事都办不成。

接着，韩非开始讲君主。君王高高在上，统治万民，跟所有人都有利害关系，所以需要提防的人很多，特别是这几类人最危险。首先是重臣。他的势力足以操纵君王，往往独断专行，破坏法令而使自己获利，损害国家而使私人得益。其次是奸臣。他们用心险恶，行为可疑。常见的做法是，收买人心，博取美名；拉帮结派，自成体系；擅自主张，无视法令；迎合民众，迷人耳目。第三是幸臣。他们天天围着君王转，一心讨好，连舔屁股的事都干得出来，既使不做坏事也是君主与臣民的一堵墙。最后是包括君夫人在内的后宫女人。她们时常接受臣子的珠宝贿赂而成为他们的工具，趁着君王酒足饭饱或床第之欢吹风进言。此外，还有两种人也不能用，一种是过于忠心的臣子，负责到了非要君王接受他的意见不可，这等于替君王当家；另一种是过于冷淡的臣子，自视清高，缺乏合作热情。

那么，君王应该采用什么样的术来对付臣下呢?

三 为人(3)

这时，厚重的黄土塬断开了一个缺口，大家眼前一亮，阳光顿时洒满大地。路边有一片水，闪着粼粼波光，几个女人蹲在岸边洗衣服。见车队过来，纷纷站起身观望。李智朝她们招招手，她们也招手。韩非也把手举起来，摇了两下，女人也摇摇手。李智喊，跟我们走吧！女人们嘿嘿笑起来，你推我一下，我搡你一把，大约在推举合适的人哩。

崖壁又出现了，光线暗了下来。韩非接着讲。他说："君王最重要的是树立权威，所以这第一条就是自神术。所谓神龙见首不见尾，你越是神秘莫测，别人就越是战战兢兢。具体做法是，永远不能暴露自己的意图，不能流露出个人好恶，也不能让人察觉出行动轨迹，赏罚要突然降临。我给你们说一件事。我们韩国的前国君昭侯得知在县城的南门外有牛吃禾苗，叮嘱报告的人不许说出去，然后命令官员们立即上报牛马闯入农田的情况。官员报告了。昭侯摇摇头，不全。官儿们又仔细查了一遍，发现了南门外发生的事情，不由得为国君的明察秋毫所折服。从此，没一个敢失职偷懒的，更不敢做坏事了。"

假装高明，糊弄老百姓。杨慧心里哼了一声。

韩非接着说："君王不能什么都自己干，君王就是君王嘛，所以第二条我就说说无为术，主要包括：发挥臣子的才能，让公鸡报告时间，让猫去捉老鼠，各尽所长，君王应该超脱一些；发挥臣子的作用，要叫他们时刻都提心吊胆的，这样才能有所作为；赏功罚过，君王不做具体事，臣下做得好，证明君王英明，做得不好，责任自然由臣下承担，是赏是罚，依照法令执行。"

听到无为这个词，李智心里一动，这不是老子和庄子的思想吗？听到后来，品出味儿来了，韩非说的无为不过是形式上的，骨子里还是有为。于是就说："这一条高明，是用无为来实现有为。"

韩非拍了他肩膀一下，“行，将、将来能做大、大事。上面说了，要让臣下去做事，君王主要是用人，那么，怎样才能用好人呢？这就是第三条，用人术。具体做法是，根据臣子的工作成绩考察、选拔官吏；在做实际工作的岗位上起用官员，宰相一定要从低级官吏中提拔，将军一定要有当兵作战的经历；任用官吏的大权必须牢牢控制在君王手里，绝对不能落到大臣和亲信手中；要因事用人，而不是为了安排人专门设置官职；注意把奖赏和任职分开，功劳和才干是两回事，立了功的人不一定能把事情做好，因此，要把奖赏给予有功的人，把官职委与有才能的人。”

嗯，讲得不错，杨慧点点头，要用心记下来，以后兴许能用上。

韩非继续说：“既然君王要做出无为的姿态，把具体事情交给臣下办理，就一定要能控制住局面，所以要掌握制驭术。具体办法很多，我教你们三招。第一招，适时改变对臣子的态度。原来亲近的就冷淡一些，原来疏远的就热情一些。这不仅可以使他们摸不着头脑，还能借机考察他们，是否因为疏远而心生怨恨，因为亲近而得意忘形。第二招，有意提起或自然流露出臣子的往事，如果他曾犯有过错，就会更加小心；如果他有过功绩，就会更加感激，君王没有忘记他嘛。第三招，遇事多从反面做些思考。比如，国家受到损害，就要想想哪些人能够从中捞到好处；臣子受到伤害，就要观察与他利益相反的人。那年，韩国黍米种子的价格突然升高，怎么回事？国君昭侯就去查那些从种子提价中受益的人，一下就查到管理粮库的官吏头上，是这条蛀虫捣的鬼。”

哎，君主真累。杨慧对今后当不当掌权人犹豫起来。再一瞧李智，听得兴致勃勃。

三天后，车子终于驶进了秦国的咸阳城(7)。秦王正等着韩非，立即召见了他。

谈了些什么，韩非没说。但秦王肯定为韩非的思想所倾倒，因为韩非回来就清点随车带来的竹简，说是秦王命他把自己所有的著作都

送去，要从头到尾拜读一遍。然而，韩非根本没有准备，带来的几部书也是顺手拿的。这可难住了他，要是惹得秦王不高兴，这次和谈八成就告吹了。正着急的时候，有人来报李斯来访。韩非一拍脑袋，有了。老友李斯钦佩他的学问，韩非每有新作都要派人给李斯送一份，可以先把李斯存的那一套送给秦王，回到韩国后再给他补上。李斯当然舍不得，但自己不帮韩非谁帮他？再三从老友那里得到了补偿的保证，他才勉强答应下来，并应诺由他负责把书送进王宫。

秦王收到书，立即打开观看。第一篇叫“初见秦”。“写得好，写得好。”秦王边读边嘟囔。“奇文！寡人怎么就没早见到这篇东西？”接着，他又打开一卷竹简，第二篇的标题是“存韩”。他皱起了眉，这两个字太刺眼，寡人要灭六国，岂能保留韩国？这不是对着干吗？读下去，内容是劝秦王先攻打赵国，表示韩国愿意紧随其后，当秦国的小伙计。闹了半天，韩非是想把战火引向赵国，从而为韩国的生存赢得时间。

秦王的眼珠又转到了标题上，“存韩？”他冷笑一声，吩咐道，“叫李斯来。”

李斯来了。接着又来了个叫姚贾的，说有急事报告。秦王让他们一块进来。秦王指着“存韩”的标题问：“怎么回事？”

李斯不说话，脑门儿上渗出了细细的汗珠。姚贾斜溜竹简一眼，脸上似笑非笑。秦王瞪着他，“你什么意思？”

“臣，臣是想……臣佩服韩非，作为韩国公子，他宁可触犯大王，也要为韩国说话，他不辱使命。”姚贾说。

“寡人对他这么信任，还打算留下委以重任，他怎么就是念念不忘韩国？”秦王愤愤地说。

“四年前韩国就派来了一个叫郑国的人，劝大王修建水渠引泾水灌溉农田，借以消耗秦国的力量来减轻对韩国的压力，八成这个主意就是韩非出的呢。说不定下一步他还能干出更阴险的事情来。”姚贾说。

李斯抬眼偷窥秦王，心提到了嗓子眼上。

三 为人(4)

“有什么证据？”秦王板着脸问，他可不愿意落个无知人之明的名声。

“没、没有。”姚贾的头伏得更低。

“啪”的一声，秦王把竹简摔在案子上，他失望极了，盼来的人才不能用。

李斯和姚贾慌忙跪下，李斯的腿竟微微颤抖起来。

“把他送走吧。”秦王叹了口气。

李斯松了口气。

姚贾瞄了李斯一眼，“砰”地磕了个头。

“还有什么？”秦王不耐烦了。

“韩非是天下奇才，既然不能为大王所用，也不能让别人用。”姚贾咬了咬牙，下决心说。

秦王望着大门，一直望出去，外面是广阔的天空。屋里静极了。也不知过了多久，李斯和姚贾听见头上一个威严的声音落下来，“下狱。”

等他们抬眼窥测时，秦王的座位上已经空了。

韩非被关了起来，不久就服毒自尽了。据说，毒药是李斯送进去的。有人说，韩非的那篇文章本来不是“存韩”，是李斯私自改动的，竹简上的字很好改，用刀刮掉原字再写上新字就完事了，何况李斯是书法家，又熟习韩非的字体，模仿出来的字没人看得出破绽。还有人说，姚贾是李斯事先串通好了的，李斯不方便说，让一个与韩非无关的人说。李斯怕什么？怕秦王起疑心，因为韩非才学在自己之上，如果受到重用就没他什么事了。

秦王很快就察觉出不大对劲，准备放韩非出来，可是他已经死了，是自杀，跟别人无关，当然也怨不得李斯。但李斯的结局还不如

韩非，他被赵高陷害，受尽了折磨，惨遭腰斩，还连累家人，致使三族被杀。这是后话。

这场突变使李智和杨慧欷歔不已，这叫什么事儿？韩非的思想虽然不像孔子和孟子那样正大光明，也不像庄子那样清静自得，但它触及了社会生活的最隐秘之处，也很有实际效用。韩非处处谨慎，一再告诫人们要提防他人，越是亲近的人越要戒备，可自己最后还是着了老朋友的道。就这样，理论上的天下第一号阴谋家死在了阴谋手里。对韩非那一套，秦王嬴政学得最好，李斯其次，韩非本人不及格。韩非不懂韩非。

太可怕了。李智和杨慧觉得还是孔孟之道好接受一些，决定去看一看儒家学说是怎样成为主流意识的。

注释：

(1)新郑：原是春秋战国时郑国都城，韩国兼并郑国后迁都至此。

(2)韩非(约公元前280～前233年)：战国末期思想家，法家思想集大成者，也吸收了道、儒、墨各家学说。

(3)荀子(约公元前313～前238年)：名况，时人尊称其为“卿”，赵国人。汉人为避宣帝讳，称为孙卿。战国末期思想家、教育家。

(4)《桃左春秋》：古代史书，已失传。

(5)伯夷：商代末年孤竹国君的长子，因推让国君之位而远走他乡。

(6)李斯(？～公元前208年)：楚国上蔡(今河南上蔡县西南)人，曾任楚国小吏，到秦国后被吕不韦任为郎，受到秦王嬴政的重用，辅助秦统一天下，任丞相。

(7)咸阳：今陕西咸阳市东北，秦国都城。

一 存理(1)

理性精神并非西方所独具，中国文化思想很早就埋下了理性的脉络。庄子提出的“依据天然之理”(1)，《周易》中说的“穷尽人物之理、之性，乃至于人物之命”(2)，都是对理性的诉求。然而，理性作为主流文化关注的对象以及学人用于思考的自觉工具，到宋代才真正完成，并由明代发扬光大，由此也就形成了宋明理学。

儒学自孔子开创以来，致力于“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在学问上自然偏重“礼、乐、刑、政”的较为具体性的知识，道德和政治方面的理论成果颇为丰富，但未免狭窄了一些，不能系统地从宇宙本体的大视野中进行理性的论证，当然也就束缚了理论的进一步深入。相反，也许是因为超脱世俗的关系吧，道教和佛教的学者却在宇宙观上下足了工夫，相当成功地展示了理性的力量和思维之美。正是在不同思想的相互激荡中，宋代的儒学巨子继承隋唐时期提出的“以儒学为本位，整合儒、佛、道三学”的主张，进行了富于成果的理论实践和创新，其根本标志就是突出理性精神，从而把儒学推向一个新的发展高峰，并带动了中国文化的整体进步。所以，宋明理学又被称为“新儒学”。

李智和杨慧就是在这种学术背景下回到中国的。托马斯•阿奎那将理性视为人的本质的观点和对理性的运用，引起了他俩的极大兴趣，他们想知道古代中国的学者是如何把理性用于做学问和指导生活的。他们的访问对象是南宋的朱熹(3)，他被公认为是宋代理学的集大成者。他比阿奎那早出生将近一百年。

这时是1181年，朱熹正当着官。儒家学者从来就不是单纯的学者，而是一边做学问一边做官。儒家的价值取向与众不同，道家看重的是个体生命，佛家指向的是个体心性，而儒家心系的则是现实社会。他们的宗旨是上为君父分忧，下为黎民谋福，因此，读书就是为了做官干事业。

朱熹的官衙设在绍兴。李智和杨慧在绍兴扑了个空，据说朱熹出差去台州了，刚动身。于是，他们又往台州方向追去。

阴历七月天，暴虐的太阳肆无忌惮地把光和热投下来，河沟见了底，水田都被烤干了，裂开了一道道大口子，稀稀落落的稻苗已经焦枯，一片萧条景象。

“热死了，大热天的，朱老夫子也不好好地在家待着，乱跑什么呀？不是文人习气上来了游山玩水去了吧？”杨慧一边抹着头上的汗一边发牢骚。

不想车夫不乐意了，鞭子“啪”地一甩，回头白了她一眼，“说得轻巧，朱先生是当今孔子，大灾之年的，他又管着救灾，哪有心思享乐？要不是他没日没夜地筹划调动，不知道要死多少人呢，哼！”“啪”地又是一声。

其实在路人眼中，这两个身着锦衣(韩非出使秦国时特别装备的)的男女简直太享福了，他们居然乘坐一辆装着凉篷的马车(不用说，也是用韩非给的钱雇的)。而他们自己，连完整的衣服都没有，男人大多光着上身，下身挂着勉强可以叫做裤子的布条；女人稍微好点，衣服虽说可以遮体，但上面尽是窟窿，露出里面的肉来，这在强调贞操的南宋时期是根本不能容忍的。这些人是灾民，家乡没活路了，逃到别处兴许能捡回条命。

杨慧和李智远远地就瞧见路边大树下围着一群人，以为又有人饿倒了，走近一看，中间端端正正地坐着一个大活人，手上拿把折扇，不紧不慢地摇着。这人一身青衣，头上还戴着方巾，天气热成这样，他老先生居然捂得严严实实，拾掇得一丝不苟，谁说“天热无君子”，这儿就有一位。由于他的两腮很大，显得下巴很短，脸也成了四方形。眉毛很高，几乎长到了额头上，隔老远才是眼睛。也许是为了增添几分英气吧，唇上蓄着一道黑黢黢的一字胡，下巴正中还留了一小撮。可怎么瞧，也像是一位三家村的私塾先生，所以那道胡子显得多少有些滑稽。

“怎么，赈济米早就发到台州了，你们没有领到吗？”那人问。

“唉”，有人叹了口气，“那么一点稻米能管多大用？官府收的租税要多出许多哩。”又有人解释，“本来夏税按惯例是在八月底缴纳，但知州唐仲友却强令农户在六月份交齐，而且巧立名目，加大征收数量，百姓被逼得只好逃荒。”

那人的脸色慢慢变了，憋了半天，终于大喝一声，“拿笔来！”旁边的书童连忙捧上纸笔，那人把纸放在膝上，写了起来。

李智吩咐车夫赶路。车夫说：“你们不是要找朱先生吗？这位就是。”

原来老夫子在这儿访贫问苦呢。这下好了，省得跑路了。

夫子笔走龙蛇，信很快就写好了。一手漂亮的小楷，字字不含糊，圆熟中透着飘逸。朱熹叫过书童，命令道：“你立即乘我的车赶回绍兴，派人快马报送朝廷，我要奏劾唐仲友。”

朱熹现在的身份是“提举浙东盐茶公事”，不是什么大官，相当?现在的厅局级公务员；也不是什么要职，掌管茶、盐之政，最多是个商业厅厅长。然而，在这项工作之外，他还有一项特殊任务，就是负责赈灾。这个任务是皇帝赵昚(shèn)亲自交给他办理的，相当于后世的钦差大臣或中央特派员，来头很大。朝廷之所以把这个重大任务交给他，不光是由于他的头上罩着理学大宗师的光环——派一个学问高深、道德高尚的人主持救灾，无疑对化解各方矛盾大有裨益，更重要的是相中了他的赈济经验。他在江西为官时曾经相当成功地解决了救荒难题，并由个别推及一般，总结出了一套救灾普遍适用的办法和措施。

更令人可畏的是，他不光有财权，还有人事权。他算过细账，按浙江的灾情，要渡过难关至少需要200万贯钱，可皇帝就给了他30万贯，缺口得他自己想办法，但不管怎么说，他手里有钱。然而，他深知，钱固然重要，但救灾成败的关键却是人，干部决定一切。要做到地方配合，必须能拿住官员。大官小官，只要是官，最怕的就是丢

官，所以他跟皇帝软磨硬泡，要来了奏劾权，随时可以对他们罢官治罪，当然要走一个上奏朝廷的程序。

按理说，由朱熹这样一个声名显赫而又大有来头的人坐镇，各地官员应该全力投入救灾了吧，至少也要收敛一些。但现实却与人们预期的相反，那些官吏消极怠工不说，有人竟认为发财的机会来了，打起了救灾物资的主意，利用职权盗窃、截留、贪污赈济米的事件接连发生。朱熹的性子原本有些急躁，经过人事磨砺和理学调养，已然沉静圆润了许多，但还是被这种丧尽天理的恶行激怒了，一口气奏劾了五六个府县主官。这回又遭遇上了更大的官儿唐仲友。

李智和杨慧上前做了自我介绍并说明来意。别看朱熹是理学大师，一生都在与私欲作斗争，但对名声还是相当向往的，他的几个学生正在筹划编撰《朱子语类》，现在又来了两个帮手，何乐而不为？再说了，这次出门，只带一车一仆，现在人和车都让他打发回去了，正发愁剩下的路怎么走呢，车子就送到眼前了。

一路上，灾民就没断过，离台州越近，灾民越多。朱熹板着脸一言不发。到了台州，刚住进驿馆，朱熹就叫道："拿笔来！"杨慧捧上笔纸，朱熹一挥而就，发出了弹劾唐仲友的第二封奏折。望着驿卒飞马而去的背影，朱熹长叹了一口气，无奈地摇摇头，"哎，真是人欲猛如虎。"

"先生，常听人说起您的'存天理，灭人欲'的主张，您能详细讲讲吗？"李智接过话头说。

杨慧马上展开纸，抓起毛笔，做出准备记录的样子。那架势别扭极了，她哪会使毛笔呀，小时候用的是铅笔、圆珠笔，考试填表用钢笔，后来用电脑。因为总是依赖电脑，别说在宣纸上落笔了，字都快不会写了，提笔就忘。但还是打动了朱熹，朱熹"啪"地合上折扇，"好，我就从头讲起。我问你们，世上万物纷杂，如何理出头绪？"

杨慧歪歪扭扭地记下几个字。

李智说：“找出纲，纲举目张。”

一 存理(2)

朱熹点点头，“纲是什么？”

李智想了想，朱熹是儒家，而儒学是以道德为核心的，于是答道：“道德。”

朱熹摇摇头，“道德只是属于人伦，而世界则要大得多，道德岂能管得了？”

“是‘道’，”杨慧说，她想起了庄子和葛洪。

朱熹满意地点点头，“差不多，我把它称作‘理’。至于‘理’是什么？这个问题太复杂了，要专门找时间来说，今天谈的是‘存理养性’，你们只知道一点就可以了，‘理’是形而上。这是一个很古老的说法，《易》说，‘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形就是形体，构成了宇宙的分界线。‘理’在形体之上，是无形的，相当于道；而万事万物都在形体之下，故称形而下，是有形之物，相当于器。‘理’是宇宙间最根本的，是本体，万事万物都是由它分化出来的。”

“无形的东西变出各种各样有形的东西，这可能吗？”当庄子、葛洪谈到“道”生万物时，李智就觉得太玄虚了，现在朱熹又谈到这一点，正好趁势解决长期困扰自己的疑问，便提出了这个问题。

“问得好。”朱熹用扇子敲了下手心，理学家非常强调修养，讲究喜怒不形于色，但他仍然抑制不住兴奋，可见这个问题的分量。“这一点最初我也百思不得其解，后来接触到张载(4)先生的‘气学’，顿觉豁然开朗，一下就想通了。之后，我将‘气’与‘理’互相搭配，难题便迎刃而解。其实，张先生也有不妥之处，他将‘气’视为形而上是不对的。只有‘理’才是无形的，也才具有万物之源的地位，这一点程颢(5)、程颐(6)二位先师已经解决了。”朱熹是二程的第四代弟子，故称他们为先师。

“‘气’虽然属于形而下，但不能把它混同于具体的器物，而是为一切事物所共有，具备生动活泼的特征，有着结聚而造作的能力。所

以，它是无形的‘理’与有形的物之间的造作者，‘理’正是借助于气而变为万事万物的。”他瞥了杨慧一眼，这小女子满脸困惑，手下不知如何落笔，便及时打住话头，“这一过程是怎样发生的，以后在谈‘理’的时候一并讲。”

“哦，”李智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自语道：“天理和人欲的对立一定跟‘理’和‘气’这两种东西有关。”

“对。”朱熹说，“要了解这一点，必须先知道人是怎样来的。天地之初，‘气’蒸结成为两个人，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于是，才有了后来的许许多多的人。为什么气会凝聚成为人？又为什么会分出男女？这就要到‘理’中找原因。就拿两性来说吧，男人是由‘乾道’而生成的，女人则由‘坤道’而生成，这就是‘理’的作用，借助气生化成人。如此一来，‘理’也就在人之中了。乾坤之理是这样，人伦之理和其他理也是这样。”

这下杨慧有点明白了，女人和男人，比如她和李智，材料是一样的，只是合成的方式方法不同。材料好比是‘气’，方式方法就是‘理’。然而，这种说法科学吗？她正想提出来探讨一下，转念一想，瞧见没有，眼前的这两位是哲学家，八成从哲学上就得这么看问题。

“这么说，人就是由‘理’和‘气’构成的了？”李智想确认一下。

“是的，从根本上看是这样。但必须明确，‘理’是生物之本，‘气’是生物之具。”朱熹强调。

李智接着确认，“既然是这样，那么，人一出生，‘理’就在人的思想意识中存在着并且发挥作用了？”

“当然。”朱熹说。

“所以，您把‘理’叫做‘天理’。”李智说。

朱熹不置可否，“‘天理’是相对‘人欲’而言的，其实，‘理’作为本体存在于天地之前。我的意思是说，‘理’不是什么天命。之所以这么讲，是为了让人们不要抱定听天由命的消极态度，而是要遵从‘理’，积极向上，进取有为。”

“就是用‘天理’去熄灭‘人欲’吧？”杨慧插进来说。

朱熹没有正面回答，而是回到前面的话题。“人由‘理’和‘气’构成，这只是就来源而言，就其作用来看，它们是不同的。具体说，可以分出三种东西，一是‘气’，二是‘理’，三是‘理气相杂’。前一个构成的是人的形体，后两个构成的是人性。人性可以分成‘天地之性’和‘气质之性’，前者来自于‘理’，后者来自于‘理气混杂’。这就是人。‘理’正是在人的形体上通过人性表现出来。”

快出彩了，李智竖起了耳朵。

朱熹打开扇子，摇了两下，“前头说过，‘理’是无形的，因此，它所构成的天地之性也是没有形影的，只是人们心中的道理，例如，仁、义、礼、智。‘理’是洁净完美的，所以，它映在心中的道理就是至善。这就是说，人性中的天地?性是至善的道理。气质之性就不同了。人都是禀气而生的，‘气’有清浊之分，气质也就有了好坏的区别。如果人的形成是在日月清明、气候和正之时，构成它的‘气’清明沉厚，那么，他一出生就是善的；要是人在日月昏暗、寒暑反常的时候形成，‘气’便属于戾气，他生下来就是恶的。恶虽然是与生俱来的，但并不意味着永生不变。只要认识到自己的这个缺陷，努力克制，洗心革面，还是可以变恶为善的。”

杨慧看看朱熹，又瞧瞧李智，嗯，朱熹是真君子，不用说，他肯定是禀清气而生的；他的性格属于绵里藏针的那种，据说早先挺急躁的，所以他大概是在日头偏斜的时候，不是上午就是下午形成的，要是性子暴烈的话，形成的时间就该是正午了。李智就可疑了。这小子蔫了吧唧的，危险性思维，遇事尽往坏了想，准是黑夜里形成的；帮助人爱讲代价，找他写篇破论文还得请一顿饭，就算不好不坏吧，他的‘气’乱了，一半清一半浊。

有人用手指敲敲桌面，她一看是李智，怎么，不乐意啦？不对呀，我脑子里想的他怎么知道？再一看，朱熹也停了下来，原来是等着她做记录呢。刚才一联系实际，半天没落笔。

“总之，”朱熹接着说，“从‘理’的方面看，人性都是善的，但从‘气’的方面看，禀性有善有恶。”

李智想了一会儿，说：“您的这句话的前半截跟孟子一样，后半截有些像董仲舒。”

一 存理(3)

朱熹微微摇了摇头，“就结论而言，大约如此，就道理来说，不能做简单类比。孟子提出人性善，这是了不起的事情，但只讲了天地之性，所以不能对恶的来源做彻底说明。荀子和韩非主张人性恶，把本来是次要的气质之性概括为人性，是不合适的。董仲舒认为人性是善主恶从，有些简单化，最大的不足是没有揭示其根源。理学与他们的学术方法不同，所以，不仅能全面地概括人性，还能解决本源问题。”

“是的，”李智想，“朱熹虽然运用‘理’对儒学进行了改造，使人性论具有更多的形而上色彩，但仍然坚守着以道德为核心的传统。突出道德的作用，就必定主张人性善，否则就会像韩非那样诉诸刑罚而成为法家了。这也表明，朱熹是一位对人类充满了爱心和信心的思想家。另外，朱熹所指出的人性来源于‘理’，也有一定的道理，文化传统就属于‘理’，它是否能转化为基因中的遗传信息还需要研究，但从意识和心理上对人性的塑造肯定有着重大作用。”

“气质之性就是‘人欲’吧？”杨慧问。她一个劲地记，手都累了，觉得该结束了。

朱熹笑了笑，“还没到呢，下面我就讲心的问题。心是知觉的作用，人是由‘理’和‘气’构成的，心也如此。在‘理’的方面，它表现为‘道心’；在‘气’的方面，又表现为‘人心’。前者由‘天地之性’决定，出自于仁、义、礼、智一类的理，是至善；后者由‘气质之性’决定，出于自我目的，受肉体欲望的支配，被外界事物所引诱，可善可不善。人人都有‘道心’，即使小人也不例外；人人也都有‘人心’，即便君子也不能免除。”

“这么说，人不就自我分裂了吗？”李智问。

朱熹严肃地点点头，“所以，君子要时刻体察‘道心’，警惕不要被私心杂念所蒙蔽，检查自己的心思、言行是否符合‘理’。”

“灭‘人欲’。”杨慧总结道。

“不这么简单。”朱熹更正道。“‘道心’就是天理，这是无疑的。但‘人心’不等于人欲，因为‘人心’可善可恶，而‘人欲’则是其中恶的那一面，正是它与天理格格不入。”他顿了顿，又补充道，“总有人把‘人欲’混为‘天理’，其实，它们之间的界限再清楚不过了。打个比方吧，人必须吃饭喝水，这相当于‘天理’；追求美味而铺张浪费，就是‘人欲’了。这只是个例子，只是为了帮助理解问题。广而言之，弘扬天理，‘人欲’必然遭到驱逐；‘人欲’占了上风，天理就会衰竭，二者决不可以相安无事。因此我疾呼，‘革尽人欲，复尽天理！’”

杨慧停住笔，中国的哲学家们真怪，个个都跟欲望和外界诱惑过不去，远的不说，近的就有道士葛洪、和尚慧能，现在又出来个儒臣朱熹，而且数他最激进。还是托马斯•阿奎那的观点合理一些，他虽然把肉体欲望看成是人接近动物的一面，但至少给定了个中性，不善不恶。心想手动，于是，白纸上出现了几个黑字：人欲，中性也。朱熹语录生生让她给篡改了。

李智可不这样看，他认为“存天理、灭人欲”有一定的道理。人是社会存在物，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定的共同体中。大到人类、社会，小到家庭，都有一定的规矩，它们相当于朱熹说的“理”。这些规矩是否合理暂且不论，有一点是再清楚不过的，这就是人要生存下来，实现自我，必须克制各种欲望，使其与他人、社会相协调。总之，欲望不可放纵，否则对谁都没有好处。眼前就有一个现成的例子，这就是唐仲友。

果然，朱熹发话了，“早点歇息吧，明天跟我去察访唐仲友。”在朱熹眼中，他伸张的是“天理”，而唐仲友代表的则是“人欲”，不是他非跟唐仲友过不去，是“天理”跟“人欲”势不两立，所以他揪住这个贪官不撒手。

“您不是都调查过了吗？”杨慧打了个哈欠，刚安顿下来，又要跑路了。

“离格物致知的要求差得远了。”朱熹说。

二 明理(1)

第二天他们起了个大早，唐仲友有不少产业和许多关系，调查他的劣迹要耗费不少时间。

朱熹是个细心人，察觉出他俩情绪不高，趁着行路的空闲，便讲起了“格物致知”的道理，从理论上说明调查的必要性。

他从解释“格物致知”开始。先说“格物”。“格”是穷尽的意思，“物”指的是对象所包含的“理”，“格物”就是穷尽事物之理。再看“致知”。“致”是推及，“知”是知识，“致知”就是推及自己本来已经掌握的知识而达到全知。“格物”和“致知”是两个不同的认识阶段，前者的对象是事物的“理”，后者的对象是心中的“理”，而二者最后实际上是一个“理”。

这番解释不要说杨慧如听天书，就是李智这个哲学专业的大学生也是一脑袋糨糊。

朱熹望着他俩茫然的眼神，心想：“得，还是从头讲吧，这二位根基太差，特别是那个女子，也不知道怎么读的书。”

他从人和物的起始讲起。“‘理’生化包括人在内的万事万物，其实就是将自己赋予事物，它是事物的根据或根本，因此，人和物也就包含着‘理’。这一点在讲人的起源时已经涉及了，不多说。以此类推，物的情况也是一样的。那么，作为宇宙本体的‘理’与人和物中的‘理’的关系是怎样的呢？是‘理一分殊’的关系。‘理一’说的是‘理’只是一个，‘殊’是个别，‘分殊’说的是分在形态各异的万事万物中。”

“就是一和多的关系吧？”李智问。

朱熹了然一笑，好像正等着李智的这句话。“不是，若是理解为一个理分成许多个理就大错了。‘理一分殊’的正确含义是同一个理整个的寓于万事万物之中。举个例子，就借佛学经常使用的‘月印万川’的比喻吧。一轮圆月挂在半空，江河溪流上、湖泊水塘中，都映出了月影。天上的月亮并没有少一块，水中的月亮也不是一个部分，空中月

和水中月是一样的，完完整整。同样道理，宇宙本体的理与人和物中包含的理也是一样的，所谓‘一理’同‘万理’。人们常说的‘事不同理同’、‘心同此理’、‘一通百通’，就是这个意思。”

“这也说得通”，李智想，“哲学研究的最一般规律就普遍存在于各个领域。”

“照您这么说，天地的‘理’与人的‘理’也是一样的了？”杨慧对一大早就往外面跑有意见，琢磨了半天，终于想出了一个自认为刁钻的问题，企图难倒朱熹。

“当然啦。”朱熹说，“前面讲过，‘理’在人身上体现为天地之性，包括仁、义、礼、智。它们同时也是天地之德，叫元、亨、利、贞(7)，只是换个名称而已，天地就是按照这个‘理’来运行的。就拿‘仁’来说吧，太阳给万物以温暖，雨露给禾苗以水分，这就是仁爱。”

一听朱熹的这个例子，杨慧不由得心中大喜，这回可抓住他的破绽了。于是说：“可现在却是‘烈日炎炎似火烧，野田禾稻半枯焦。农夫心内如汤煮，楼上王孙把扇摇。’这也是仁爱吗？”

“当然。”朱熹板起脸说，“这是天象示警，提醒人们纲纪日坏，奸佞当权，小人作祟。仍然是对人世的关爱。除掉恶人，恢复道统，旱情就会解除，往后也就风调雨顺了。这与我们现在做的惩办唐仲友一类的贪官污吏的道理是一样的。我问你，我们这样做是不是行仁义？”

杨慧想了想，对老百姓和社会来说，当然是有益的，只好点点头。这下倒好，费了半天劲，不光没有难住朱熹，反倒被老夫子拿住了。瞄一眼李智，这小子多半偷着乐呢。

李智没有一点幸灾乐祸的意思，他正琢磨朱熹说的“一理”同“万理”的关系，这是从“理”的层面上揭示天人合一，比前人的论说更加精致。

“明白了‘理一分殊’的道理，再理解‘格物致知’就容易多了。”朱熹打开折扇，慢慢摇了两下。“‘格物’也好，‘致知’也罢，目的都是为了明理。明理何以可能？因为事物中有‘理’，我们的人性中和心中

有‘理’。要把事物中的‘理’找出来，必须‘格’，也就是深入进去，因为事物是‘理’借助‘气’而生成的，‘理’作为本在内，‘气’作为体在外。只深入二三分还算不上格物，要深入十分才行。这就好比吃果子，先去掉皮，然后吃果肉，接着咬破核，尝尝里头的仁是什么滋味。少一步都没有穷尽果子，达不到‘格’的要求。”

“果皮吃不吃？”杨慧问。

“不吃。”朱熹答。

“那干吗吃果仁？”杨慧接着问。

“说不定‘理’藏在果仁里面嘛。”朱熹说。

“果仁是苦的！‘理’呢？也是苦的？”杨慧继续抬扛。

朱熹苦笑一声，“不过是举个例子嘛，你倒认真了。”

“这才叫‘格物’呢，要十分认真才行。”杨慧占了上风，一脸得意。

“好，好，你有理。”朱熹不跟她计较，接着刚才的话题说，“‘格物’的对象是个别事物，因此我们得到的知识就是零细的。‘致知’就不同了，它的对象是我们自身的‘理’，我心无所不知，所以，‘致之’达到的就是知识的全体。人也是‘理’借助‘气’生成的，于是‘理’便被肉体欲望遮蔽了，弄乱了，变得昏暗不明，所以必须通过推及知识使它明朗起来，就像——”他瞧一眼杨慧，心说别又让这小女子抓住把柄，小心翼翼地说，“就像镜子上落满了灰尘，擦拭干净，镜子就明亮了。”

这不是神秀的观点吗？朱熹的例子让杨慧想起了佛教禅宗的那个著名公案。神秀把人心比作镜子，提出应当时常擦拭，不要让它粘上尘埃。慧能认为人心本来就空无一物，怎么可能落上灰尘？经判定，慧能的思想境界更高。于是，杨慧便高声诵读慧能的那首偈，“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朱熹一震，随后赞赏地看着杨慧，诚恳地说：“你能看得这么深，真了不起，我的一些学生未必能达到这一步呢。你说出了理学与佛学，也包括道教在内的最大区别，它们认为本体是虚无，理学认为

是‘实’。嗯，以后讲‘理’的时候还会涉及这个问题，那时再谈。我接着谈‘致知’。”

受到夸奖，杨慧心情大变，不再和朱熹较劲，她故意说：“回去再讲吧，我好记下来。”朱熹说：“听听就行了。”杨慧说：“那我就默记下来，回头再写在纸上。”

二 明理(2)

朱熹点点头，继续讲："方才说了，'致知'就是通过知识的类推而达到全知。这个过程是怎样的呢？'格物'使我们获得的知识虽然是零碎的，但毕竟是事物之理，我们当然不可能穷尽天下之物，但是可以由一事物之理推及其他事物，因为事不同理同嘛，这就是类推……嗯，这么说吧，不知你们是否有过这样的感受，一个问题令人百思不得其解，你想了许久，也翻了许多书，突然有一刻，心中一亮，豁然开朗，猛地就明白了。"

杨慧有，李智也有。

"这就是了。"朱熹说，"类推得多了，自然也会出现这种情况，一下就贯通了，从而认知全体，也就是'万理'归于'一理'。"

李智心中一动，从"格物致知"联系到调查唐仲友，似乎悟出了些什么，但一时又理不出个头绪。于是就问："调查唐仲友属于'格物'吧？"

"是的。"朱熹答。

"那么，怎么解释这件事与'致知'的关系呢？"李智又问。

这个问题难度很大，最不好讲清楚的就是现实生活。朱熹沉吟片刻，道："可以从两个方面说。首先，调查唐仲友，可以发现官员是如何对赈灾阳奉阴违的，是如何巧立名目、盘剥百姓、中饱私囊的，又是如何追逐功利而甘于堕落的，了解了其中奥秘，便可以推及其他赈济不力的州县官员，及时惩办贪官污吏、清洁地方、拯救灾民。其次，唐仲友之流的所作所为，完全背离了仁、义、礼、智，有伤天理，揭破这一层，不仅对其他人具有警示作用，告诫人们时刻注意不能背离'理'，也可以使我们通过对这件事的亲身接触，加深对'理'的亲身体验和认识。就我的差事而言，前一个方面更紧迫；对我自身的修养和学术而言，后一个方面更重要。"

"这么说，'致知'就是'格物'的继续了？"李智接着问。

朱熹答道："从目标上来看，可以这样讲，无论是'格物'还是'致知'，要达到的都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人们为什么要去'格物'呢？为了'致知'，不认识事物之'理'，就不能进行类推，也就不能认识作为本原的'理'。而人若不知'理'，心就会被肉体欲望污染蒙蔽，心不纯正，拿什么来修身？人若没有德行，不讲人伦，当然也就谈不上齐家了。家都管理不好，如何治国？国一旦乱了，天下还有太平吗？所以，千万不能忽视'格物致知'。不明白这一点，书读得越多，官做得越大，离圣人之道也就越远，于民于国的危害也就越大，最后一定会害到自己头上，家人也跟着受连累。"

"这个道理我知道，学以致用。"杨慧插进来。

"是的，这个道理就如同'知'和'行'的关系。"朱熹说，"'知'和'行'好比是人的两只脚，少了哪一个都不能走路……"

"还得一边长，一个短，一个长，走不快的。"杨慧在一旁捧场。

朱熹笑了——他是理学家，时常板着脸，严肃得很。"对，两脚同样长短。"他想了一下又说，"知和行相协调嘛，不能一个太强，一个过弱。但总要分出个先后、轻重，否则，人是迈不开步子走不了路的。从次序上看，知在先，行在后。为什么？因为只有懂得了道理才晓得应该去做什么，怎样做，也只有这样，路才走得通。比如，知道做官要守仁爱民，才有可能做一个清官能吏，这个官也才能做下去。从目的上看，行为重，知为轻。为什么呢？因为知是为了行，学习做官的道理，是为了做一个好官，替国家分忧，为百姓出力。学了许多知识而不去运用，明白了伦理道德而不去践行，又有什么用？"

"得，听您这一番教导，我们明白了为什么一大早就爬起来了，现在咱们就去'格'唐仲友那个贪官，不是'格'二三分，是'格'十分。"杨慧半开玩笑地说。

朱熹朝前一指，"那就是唐仲友开的彩帛铺子，我们进去查。"

这一"格"还真是查到了不少东西。唐仲友利用地方最高军政长官的职权，通过这个铺子肆意捞取公家钱财，竟连装备士兵的武器也不

放过，他将制造弓弦用的生丝，转到铺子里机织，然后再卖给官府，还用官钱从铺子中购买用品分发给营妓，剩下的东西又拿到另外的铺子出售。

“太贪婪了。”朱熹摇摇头，“拿笔来！”

杨慧铺纸、研墨。朱熹发出了第三份奏劾状。

“这回咬破果核了吧？”杨慧借用那个以吃果子来比喻“格物”的例子问。

“差得远呢，刚剥去皮，勉强吃到果肉吧。”朱熹说。

三 扬理(1)

又经过几次调查，唐仲友的劣迹越来越清楚，由于补充了新材料，朱熹又写了第四、第五份奏劾状。

朱熹一边忙着指导赈灾，一边等着朝廷的答复。

这天，吹来一阵东风，跟着，一片灰色的云便晃晃悠悠地飘来，到了头顶，洒下网一般细细的雨丝，然后就不紧不慢地去了，留下些许清凉。那片云停在远处的山顶不走了，原本清秀的山峰渐渐朦胧起来，那感觉很怪，说不上是离人更远还是更近了。朱熹突然想做诗，便走出屋子，向山野寻觅诗意。

他们来到水边。一株柳树的枝杈斜斜地横在上面，它一定很老了，乌黑的树干上生满了绿苍苍的苔藓。一只翠鸟慌里慌张地飞来，一头扎进水中，水面上的影子顿时破碎了。

朱熹吟道：

池塘，
半亩大小，
方方正正。
没有大海的辽远，
江河的波涛，
却吸引了蓝天、太阳，
还有白云彩，
一齐投进它的怀抱。
洗个澡儿，
舍不得离去，
挽着手再走几遭。
问一句，池水
为何这般清亮？
镜子一样。

哦，只因为

源头

有活水

不断涌来。

“好诗！”杨慧鼓起了掌。

“好在何处？”朱熹问。说好还不够，还要说出怎样好才行。理学家也爱听颂扬。

“不光好听，意境也好。”杨慧只能肯定到这个程度。

“这不是一般的山水诗，其中深含哲理。”李智略高一筹。

“哦？说说看。”朱熹饶有兴致。

“源头暗指‘理’，池塘比喻我们的心。心之所以能保持洁净，是因为不断地用‘理’这股活水进行冲洗。”李智解释道。

“意思大致不错。”朱熹微笑地看着他们。

杨慧从心的洁净想到慧能，又想到朱熹说的理学和佛学的区别，就问：“先生，您的‘理’与佛学的本心到底有什么不同呢？”

“好，趁着今天有空闲，就谈谈这个问题。”朱熹说。“宇宙有根本，万物有本原，正如树有根，人有父母，一年有开端。对于这个根源，老子、庄子，还有后来的道教把它叫做‘道’；佛教称它是‘佛’、‘本心’；而理学认为它是‘理’，也称它为‘太极’。‘理’和‘太极’并无根本区别，只是不同场合的不同称呼。这个根本相对于‘气’而言叫‘理’；相对于‘阴阳’来说叫‘太极’。‘太极’又叫‘无极’，因为它没有形迹，也就是前面说过的是形而上。除了无形之外，它还具有如下特征，这就是，无限性，不可计量；纯粹性，洁净空阔；静止性，无造作；整体性，不可分。”

前几个特点还明白，但无造作、不可分就令人费解了。杨慧问：“什么是无造作、不可分？”

“通俗地讲吧，无造作就是不变成其他的东西，既不产生，也不消亡，是永恒的。‘理’从来如此，万古不变、不灭。不可分就是自身不

会分裂成不同的东西，自己跟自己永远一样。‘理’只有一个，决无第二个理。例如，作为天地之理的元、亨、利、贞，不管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都存在着这个‘理’，也只有这一个理。”朱熹解释道。

这就是说，“理”是惟一的，加上前面朱熹说的“理”是善，这使李智想到了托马斯•阿奎那，他认为宇宙间只有一个善的本原，绝不存在着相对立的恶的本原。阿奎那和朱熹的思路差不多，都是一元论。

“从‘理’的这些特征可以看出，它与事物完全不同。事物是有形体的、有限度的、变化着的，而‘理’只是‘理’，超越具体事物，所以不能说它是‘有’。然而，它又确实存在着，万事万物都包含着‘理’，我们的心中也都蕴涵着‘理’，因此，它又是‘实’。注意，”朱熹转向杨慧，“这就是理学和佛学，也包括道教的区别。”

杨慧点点头，这个她能听明白，老子、庄子、葛洪把作为本原的“理”释为“道”，慧明把作为本原的“心性”理解为虚无，因为这样才能使本原跟世俗事物区别开来，也才能既超越万物又包含万物。而朱熹则把本原看成既“虚”又“实”。

朱熹与佛、道两家划清了界限，又顺便嘲笑了几句，“把这个‘虚无’用于现实，结论必定极为荒谬。天天吃饭，不曾咬破一粒米；天天穿衣，不曾挂一条丝，因为米和衣都是空的嘛。”

杨慧笑了起来。朱熹以为遇上了知音，颔首致意。其实，杨慧是笑朱老夫子不讲理。无论是葛洪还是慧能，都没有睁着眼睛愣说米和布这些具体物是虚无，他们吃的是虚无，穿的虚无，而是说这些东西的存在是暂时的，意在告诫人们不要迷恋物质享受，有比它们更重要的东西等着人们去追求。她本想跟朱熹说明，但念头一转，他是大哲人，有什么不知道的？他是故意这样说，好抬高理学。

李智也想到了这儿，他觉得朱熹指明的儒学与佛、道的这个区别，反映了它们各自对现实生活的基本态度。佛、道更多的是对现实的否定，儒学则是从根本上给予肯定。

三 扬理(2)

然而，既然“理”是无形的，那么，它怎样存在呢?

朱熹认为，“理”寄存在“气”上面。他说：“要是没有气，理就没有安顿和挂搭的地方，如果气不结聚，理就无所附着。‘气’与‘理’不同，它是物，属于形而下，但又与事物不一样，没有固定的形体，是处于‘理’和事物之间的东西。它可以凝聚，具有变化而酝酿、产生其他事物的能力，正好与‘理’形成互补。”

显然，“理”是精神，“气”属于物质。李智问：“‘理’和‘气’哪个在先呢？”

“这要从两个方面讲。”朱熹离开水塘，沿着小路朝山的方向走去，杨慧走在旁边，李智跟在后面。“从本原上看，当然是‘理’在先，‘气’在后。‘理’是形而上，‘气’是形而下，由上而下，是不能颠倒的；‘理’是本，‘气’是末，本末不能倒置。从关系上看，二者相依，不分先后。‘理’寓于‘气’之中，没有无理之气，也没有无气之理，一方离开另一方都不能单独存在。但要指明的是，‘理’‘气’相依，并不意味着混合在一处，而是合而不杂，各自保持自己，如同明珠在水中，珠是珠，水是水，而不是将乳汁倒进水中，水乳相融。”

“朱熹这么讲，归根到底是为了维护‘理’的优先地位和无上权威，具体事物可生可灭，‘气’可以解体，但‘理’不会随之消失，它是永存的。”李智想。

杨慧记性好，想起了前几天朱熹允诺的讲解“理”借助“气”生化万事万物的事，就说：“您讲了‘理’，又讲了‘气’，该说说事物了。”

“好，我就接着讲下去——我们去那边坐。”朱熹用折扇一指，路边躺着几块大麻石，他选了一块坐下来，李智和杨慧坐在他对面。朱熹说：“‘气’不像‘理’那样不可分，而是分成阴阳两种气。最初，宇宙间只有这两种气，气具有活泼的特性，是要运行的。于是，阴气和阳气便不断地互相磨来磨去，摩擦到一定程度，就生出许多渣滓，它们

结成板块，这就是大地，而摩擦产生的清气则形成日、月、星辰。大地处在内，是不动的；日月星辰在外，围着大地不停运转。‘理’寓于‘气’之中，天地在形成的同时，‘理’也就介入了，这样，天地从一开始就是按照‘理’来运行的。事物与天地一样，也是阴阳两种气摩擦出来的。为什么万事万物形态各异呢？因为渣滓的情况不同，这就跟用磨盘磨米一样，出来的米粉粗细不均。譬如——”他用扇子朝三人画了一圈，“人是最细的，”又朝水塘指过去，“水就粗了一些，”然后点着身下的麻石，“而这块石头就更粗了。”

杨慧“噗”地笑出了声，朱熹的这套宇宙生成论挺逗的，她早就想笑，一直忍着。看到这块石头，终于憋不住了，可不是吗，都磨出麻子来了。

李智瞪了她一眼，心说：“这有什么好笑的？朱熹的这种见解代表着当时最高认识水平，不光是中国，在世界上也是高峰。更何况这里面包含着很深的哲理，即使拿到今天，也是高智慧。人要做成事，首先要有好主意、好创意、好方法、好计划，这就是“理”在事先，要不怎么创意也能卖钱呢？然后还要有资源，开发出各种条件，这就是‘气’。有了主意，又具备了条件，‘理’和‘气’就结合起来了，就可以开始打造事业了。人们把打造也叫做打拼，因为必须没完没了地解决矛盾，这就是摩擦，事业就是这样磨出来的。”

似乎是为了印证李智的想法，朱熹接着谈了两个他认为很“哲学”的观点。

一个是“理”在事物形成中的作用。“举个例子说吧。”朱熹“唰”地打开折扇，“譬如这把扇子，它是物，本来并没有这个物件，是后来被造出来的。扇子什么样？用它来干什么？拿什么东西来制作？怎样制作？这些便是形而上之‘理’。少了这个‘理’，是造不出扇子的。扇子制作出来，‘理’也就在其中了。同样的，使用扇子这件事，也蕴涵着‘理’。”他扇了两下，“摇扇，是动，属阳。”他停下手，“住扇，是

静，属阴。这一静一动，一阴一阳便构成了使用扇子之理。少了这个‘理’，是来不了风的。”

另一个观点对中国人辩证思维的形成影响更大。“这个‘理’是什么？”朱熹左手高高扬起扇子，“是一分为二。万事万物都是分为相反相对的两端的。”他伸出右手食指在扇子正中竖着画了一下，“一个分为两个，”又横着画了一道，“两个变成四个，还是一分二。《周易》中说，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就是这个意思。宇宙分为天与地，方向分出东与西，位置分上与下、天气有寒与暑、一天有昼与夜、生命有生与死，都是两端相对。不仅一个事物分为两端，就是其中任何一端也仍然要分下去。就拿阴阳来说，它们各为一端，但阴中又包含着阴阳，阳中也包含着阳阴。男人是阳性，但他的身体中，‘气’属于阳，血属于阴，女人则相反。总之，无论是事物之间还是事物之内，都是相反相对的。?

“您说了‘二’，那么，‘一’又是什么呢？”李智问。

朱熹说：“‘一’就是两端相互依持，相互包含，共为一体。譬如，阴气和阳气，二者缺一不可，不能只有阳气而没有阴气，反过来也一样，这就是相依相伴。这两种气都是‘气’分出来的，这就是一体；阳气中包含着阴气，阴气中包含了阳气，这也是一体。”

顿了顿，朱熹竖起食指，加重了语气说：“归根到底，‘一’就是一个道理。当然，这个理是不可分的，可分的只是理寓于其中的事物。《周易》说，相对应的阴与阳的作用是宇宙间通行的根本规则(9)。这就是说，万事万物的变化无不体现着阴阳相互作用这一个理。君臣两端，统一于‘君为臣纲’这一个理；父子两端，统一于‘父为子纲’这一个理，夫妻两端，统一于‘夫为妻纲’这一个理。”

天渐渐暗了，大地一片宁静。鸟儿站在树枝上，一动不动；牛停止了咀嚼，鼓着一双大眼睛对着天空发呆；就连鱼儿也收住了鳍，伏在水底。

朱熹站在旷野中，微微侧着头，聚精会神。

“您在干吗？”杨慧问。

“在听。”朱熹答。

杨慧四下看看，什么也没有，又问：“您听什么？”

“天地之音。”朱熹说。

三 扬理(3)

杨慧也侧耳倾听，但什么都听不见，又把手放在耳朵后面，还是没声音，便说：“怎么听不到？”

“天地之音是无声的，就像是‘理’，要用心去听。”朱熹说。

朝廷那边终于有了消息，是小道传出来的，正式文件随后就到。唐仲友一案交地方审理，朱熹调离浙江，到江西任职。这不是颠倒是非吗？把唐仲友交给地方，其实就是将他保护起来，而调走朱熹就是怕他深追下去，触动从地方到中央的贪官网。

“拿笔来！”朱熹吩咐道。杨慧铺纸，李智研墨。

抢在朝廷命令到达之前，朱熹发出了第六份也是最后一份奏劾状。他相信，“天理”一定能压倒“人欲”，他也一定能战胜贪官。

杨慧把谈话记录郑重地交给朱熹，然后和李智向他辞行。

谈了那么多话，只记了几张纸，而且每个字都有核桃般大，一律歪着脑袋，扭着身子，瞪着朱熹。只扫了一眼字，没往下看，朱熹便皱起了眉头，本来就高的两条眉毛显得更高了。这种东西如何拿给人看？朱熹将它揉成团，扔到了炉灶里。所以，朱熹的书完全可以放心去读，绝无被篡改之嫌。

古代的哲学李智和杨慧已经了解了不少，该去近现代看一看了。

于是，他们开始了对近现代哲学家的访问。

注释：

(1)原文为“依乎天理”。见《庄子•养生主》。

(2)原文为“穷理尽性以致于命”。见《周易•说卦传》。

(3)朱熹(公元1130～1200年)：南宋哲学家、教育家。字元晦，一字仲晦，号晦庵，别称紫阳。祖籍徽州婺源(今江西婺源县)，出生在福建南剑(今福建南平)尤溪县。广注典籍，对经学、史学、文学、乐律、自然科学都有不同程度的贡献。

(4)张载(公元1020～1077年)：北宋哲学家。字子厚，凤翔郿县(今陕西郿县)人。提出“太虚即气”的观点，认为万事万物都是由于气的聚散变化而形成的。

(5)程颢(公元1023～1085年)：北宋哲学家、教育家。字伯淳，学者称他“明道先生”。洛阳(今河南洛阳)人。与其弟程颐同为宋代理学的奠基人。

(6)程颐(公元1033～1107年)：北宋哲学家、教育家。字正叔，学者称他为“伊川先生”。程颢之弟。

(7)元、亨、利、贞：《周易》中所说的天的四种德行或品性。“元”指的是起始、广大；“亨”指的是畅通；“利”指的是有益，也有“和”的意思；“贞”指的是纯正。天广大无边，为万物之源，具有“元”的品德；它的运行刚健有力，没有任何东西能够阻挡，有着“亨”的德性；它以阳光雨露滋润万物，惠泽天下，因此是“利”；它无私无欲，给予万物以利益却毫无所求，所以又是“贞”。

(8)原文是“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见朱熹诗“观书有感二首”之一)。

(9)原文为“一阴一阳之谓道。”(见《周易•系辞上传》)。

一 认识(1)

伊曼努尔•康德(1)住在普鲁士(2)的哥尼斯堡(3)。除了去不远的但泽旅行外，他一生都没有离开过这座用褐色的花岗岩垒起来的小城，深深地依恋着她。哲学家终身未婚，家乡就是他永远忠实的情人。

城中心有一个地方的名字挺怪，当地人叫它“哲学家之路”。这是一条适宜散步的路线，每天午后，市民就都会看到一个小老头，背着手，微微低着头，沿着这条遮得绿阴遍地的石子路缓缓走来。一次，一个小女孩在路上和他相遇了，她戴着顶小红帽，手臂上挎着个篮子，里面放着刚出炉的面包。她走得很快，差点撞在老人身上。

“老爷爷，您丢了钱吗？”女孩问。

“没有呀。”老人蹲下身子，望着孩子的眼睛。

“那您干吗盯着地面一个劲地看呀？”女孩不相信。

“这是习惯。”老人回答。

女孩不满意，学着外婆的样子皱起了眉，摇着头说：“不，不，说实话，您在找什么？”

老人眯起了眼睛，穿过树叶的一缕阳光刚好照在他脸上，他想了想说：“找答案。”

这回小女孩满意了，严肃地点点头，“那就接着找吧。要是找不着的话，跟我说一声，我帮您找。我眼睛特别尖，有一回外婆缝衣服的针丢了，就是我找到的。您猜它藏在了哪儿？——告诉你吧，地板缝里。”

不用说，这个老人就是康德。哲学家到底是干什么的？好多市民并不清楚。但所有人都相信，那一定是个非常神圣的职业，这从他极有规律的生活就可以看出来——他每天出现在这条路上的时间竟分秒不差。还有一件事也让人们心生敬畏，他曾发表过一篇文章，论述地球的衰老问题，断言这个星球内部有烈火在翻滚、奔突。一年后，里

斯本发生了大地震。于是，他被视为预言家。人们都希望他的答案能不断地找下去，这样人类也许就能少遭点儿罪。

李智和杨慧坐在街边的长凳上。秋日午后的阳光在地上洒下斑驳的树影，风一吹过，伴随着头顶“沙沙”的声响，影子便晃动起来。贸然造访休谟家的经验教训太深刻了，没准儿这回去康德家也会吃个闭门羹，听说康德的管家兼仆人是一个德军退伍兵，想必他比休谟的管家更刻板，更厉害，弄不好也许会动粗的。因此，他们索性守在路边。

突然，旁边杂货铺的老板费力地拖着肥胖的身躯站起来，从铺子里探出圆乎乎的头。两条大狗停止了嬉戏，耳朵警觉地竖得直直的。一声轻响，康德家的大门打开了，一个老人走了出来。老板下意识地扭脸望一眼座钟，一条狗愣愣地瞧了会儿老人，然后撒腿飞奔而去。老板叹了口气，嚷嚷地说：“去吧去吧，可怜的畜生，谈不成恋爱了，时间到了，快点儿回家送小主人去学校吧。”

李智和杨慧赶紧站起身。老人走近了。他又瘦又小，胸口内晗，双肩突出，看上去比杨慧还要矮小半个头，本来就大的脑袋显得出奇的大，似乎迎面而来的不是身体而是充满了思想的头颅。他留着和休谟差不多的半长发型，头发也已经全都白了。比头发还白的是他的脸色，衬托着蓝灰色的眼睛。那双眼睛毫无表情，深不可测。脸型略长，尖尖的下巴上是一张闭得紧紧的大嘴巴。

“您好！康德先生。”他们招呼道。

老人抬起了眼睛，面对两个英国式装扮的不速之客有些吃惊——当地人从来没有在他沉思默想时打扰过他。哪来的英国人？他有点儿不高兴，说实话，因为英国反对北美独立，他对英国人没有多少好感，但奇怪的很，他最信任的朋友却是英国人。再仔细瞧瞧，又不像，肤色和气质都不对。于是，他抿得紧紧的嘴张开了：“你们好！我能为你们做些什么？”

“我们是访问学者，来自遥远的中国。”李智说。

“哦？”康德脸上渐渐现出笑容，深邃的目光变得和蔼起来，“一个出产伟大思想的国度。欢迎来到哥尼斯堡。我相信，用不了多久，你们就会喜欢上这座城市的。”

“我们已经爱上它了。”杨慧说。

“是吗？一见钟情？”老人眉开眼笑，“这证明了我刚才的话是正确的，只有经过优秀文化熏陶的人才有如此高超的鉴赏力。尊贵的小姐，能否告诉我，您见到我的城市时，是一种怎样的心情？”

“新鲜，激动，嗯，还有挺温暖的。”杨慧说的是真实感受，绝不是瞎编的，她一直向往着小城，觉得小城这个词就有一种朦胧的诗意。

“不错，这种感觉和爱情差不多。”康德满意地点点头，然后又遗憾地说：“你们要是早来一些日子就好了。”

“有什么不方便吗？”李智紧张起来，怕康德借故不接待他们。

杨慧倒是非常镇静，看得出来，这是?个善良的好老头，她打定了主意，不管康德有多重要的事，也得完成采访，还得让他管吃管住，赖上他了。

“不，不，我的意思是说，你们应该在十几年前我还是讲师的时候来访问我，这样，我就可以增加些收入了。”老人诙谐地说，活像个老财迷。

按照当时的制度，在大学里做讲师是不开工资的，收入从听课学生的学费中按比例提成，所以那时康德的生活很清苦，直到他47岁当上教授而有资格领取工资时才获得根本改善。

“不过，要是这样的话，我就没有能力接待远道而来的小朋友了，而这会令我无地自容、寝食不安的。瞧，生活中就是这样处处充满着矛盾，有得必有失，没有完全如意的时候……如果我邀请二位到舍下做客，不算唐突吧？”康德说。

他刚买了一幢房子——第一次有了属于自己的家，这一年他已经59岁了。这使他高兴得像孩子，性情大变。习惯于孤居独处的他，竟

然也喜欢上了招待客人，巴不得有人上门做客呢。

正合他们之意，于是两人赶紧答应下来。

康德让他们等一会儿，他要散完步才能带他们回家。生活秩序绝不能破坏，雷打不动。

康德的住宅似乎也是生活矛盾的一个缩影。那是幢两层小楼，带一个挺大的花园，园中长着几棵果树，上面挂满了果子。墙外是一座监狱，全城的罪犯都关在这里。这些可怜的人手握着铁窗上的栏杆，数着树上的果子度日，每当有小鸟落在树上时，便引来一阵欢呼。他们按时唱赞美诗，平常粗声大气的喉咙顿时变得柔和起来。于是，哲学家的沉思便在一片赞美声中开始了。

康德的书房在二楼，简单得不能再简单了，只有堆满了书和纸的两张桌子，一张素色沙发，几把蒙着皮革的椅子，他是一个节俭惯了的人。

根据欧洲通行的女士优先原则，康德请杨慧坐沙发。按照中国尊老敬老的道德，这把交椅只有康德才配坐。推来让去，老人只好尊重女士的意愿，坐在了沙发上。

大家坐定后，康德问："二位对哲学有何见解？"

一 认识(2)

李智说："我认为笛卡儿的理性主义更符合哲学的本质，只有运用清楚明白的观念进行推理，才能够获得更深刻、更全面的认识。"

"啊哈，我家里来了一个笛卡儿的忠实信徒，不，是笛卡儿的儿子！不胜荣幸。"老人兴奋得差点从沙发上跳起来，接着又有些担心地问："我这么称呼您，没有冒犯吧？要知道，我没有丝毫恶意，完全是为了谈话方便。"

李智请他放心，声明这是一种荣誉。

康德有些迟疑地转向杨慧，勉强问道："您呢？"他向来认为，妇女惟一的职业是家政，所以拿不准是否应当与这位中国小姐进行哲学对话。

"我跟着感觉走，推理太累，结论还不一定对，只有亲身经验才是最可靠的。"杨慧早就反水投靠休谟了。

"妙极了，又来了一位休谟的女儿！"康德竟像孩子似地拍了一下手，然后笑眯眯地望着杨慧，"我想，您对这个称呼也一定不介意吧？"

"当然不。只是不知道爱丁堡圣安德鲁斯广场旁的那座房子是不是有自己的份儿。给休谟当女儿能打他的房子的主意，给笛卡儿当儿子可就亏了，他的房子是从北欧海盗的后人手里租来的。对了，他有一个士兵背包，传说还藏着一个雌性机器娃娃，这些东西都归李智这个假儿子。"想到这儿，杨慧瞧李智一眼，傻小子正襟危坐，正等着听康德讲哲学呢。

"笛卡儿哲学中最重要的命题是我思故我在，个人从我思感受我在，这同时伴随着推理，从我思的概念推出我在的概念。是这样吧？笛卡儿的儿子。"康德问。

"是的。"李智答。

“我要说，可惜的是，这个命题并不清楚、明白。我思一定要有对象，此时，这个对象当然不是自我，因为我在还没有被推论出来，所以，我所思的必定是外部事物，也就是说，我思并不是我的纯粹思维。请问，笛卡儿的儿子，从这样的我思中能推论出我在吗？”康德问。

是不对劲儿，笛卡儿的儿子蒙了。

“推不出来我存在，只能推出外部对象存在。既如此，‘我思故我在’的命题还清楚、明白吗？”康德以这个命题为突破口，对理性主义进行了批评。

一旁观战的杨慧乐不可支，但马上就打住了，康德又冲她来了。

“休谟哲学的基石是知觉问题，主张一切观念乃至一切知识都来自于个人印象，是这样吗？休谟的女儿。”康德问。

“是吧。”杨慧点点头。她毕竟不是学哲学的，底气不足。

“那么，您是否承认存在着人类的共同知识、普遍真理和具有客观性的科学认识？”康德接着问。

“当然承认。”杨慧答道。她想，甭给我下套，我懂，要是连这么简单的事实都弄不清的话，您又有嘲笑妇女智力的素材了。

“很好，我想请休谟的女儿回答，既然这些东西都存在，那么，它们是从哪里来的呢？”康德又问。

“当然来自人们的认识。”杨慧说。

“然而，休谟断言，人的认识的基础只是自己的印象，那么，这种纯粹个人主观性的经验怎么能产生普遍性、客观性的东西呢？”

休谟的女儿也败下阵来。

康德抓住休谟的知觉问题，对经验主义进行了批评。

“好了，”康德收起了锋芒，对两位垂头丧气的访问学者安慰道，“你们的哲学素养不错，我们的对话可以继续下去了。”弄了半天，老康德是在考察他俩的学问呀。受到了肯定，他们的情绪马上好了起来，打起精神听下去。

康德批评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并不是排斥这两种传统，而是要在哲学研究中将它们协调起来，创造出一种既避免二者各自的缺陷，又包含着它们合理成分的学说。

康德开始讲认识论，也就是论述人的认识是如何来进行的。在康德看来，认识过程可大致分为三个阶段，即感性、知性和理性。

先看感性。康德强调，人类的一切知识无疑都从经验开始，但却并非完全来自经验。前半句话是对经验主义的肯定和对理性主义的否定；后半句话是对经验主义的否定，暗含着对理性主义的肯定。那么，为什么认识始自经验又不依赖于经验呢？这是因为，作为认识主体的我们在接受外部事物的刺激而获得表象的同时，自己也就赋予了它们空间和时间的形式。表象是客观事物提供的，而空间和时间的形式则来自主体心灵，它独立于经验，可以说先于当下的经验，因此是先验的。

譬如，就以李智他们初识康德为例。当老教授朝他俩走来的时候，他们与进入自己视线的康德的表象就建立起了空间关系，这个表象在他们前方，隔着一段距离，等等。同时，他们也会按感觉的先后把表象排列起来，先是一颗硕大的头颅，然后是高耸而单薄的双肩，接着是瘦小的身躯，这种先后顺序就是时间关系。如果没有方位和距离的感觉，没有先后相继的感觉，康德作为现象只能是一堆乱七八糟的材料，根本形不成任何认识。

太难懂了，一件再平常不过的事让老先生讲得这么复杂。杨慧想。

李智也不大懂，他的态度是：不妨暂且放一放，关键是体会康德最终要说明什么。

为什么说空间和时间的形式是先验的呢？只要说明这一形式不是来自当下的经验就可以了。还接着刚才的例子讲，他们关于康德的表象只是个别的，相貌、身材、颜色、声调都是康德的，是独一无二的东西，他们不跟康德接触，就不会得到这些感性材料。但空间形式不

同，人们心灵中有方位感、距离感，它不是个别的，而是具有普遍性，不光对康德适用，也同样对笛卡儿、休谟适用。时间的情况也一样。他们对康德的感觉是个别的，而心灵中的时空形式却是普遍的。这就表明，这一形式是独立于经验的。

李智好像有些懂了，点了点头。

“怎么样，笛卡儿的儿子，这下满意了吧？”康德说，“在认识的感性阶段，普遍性就已经介入了，这种具有普遍意义的时空形式是我们进行认识的先决条件。没有它，人类无法认识世界。但我要提醒您的是，这种形式还不等于理性，它只是感性、直观的形式，也就是说，它是与经验相结合的。正因为如此，它也就具有了客观性。”

“怎么样，休谟的女儿，您也应该满意了吧？”康德转向杨慧，“认识来自于经验，感性材料属于经验，时空形式也必须与经验结合在一起才能发挥作用。”

杨慧做出一副高兴的样子，笑得挺夸张。虽然达不到与大哲学家在同一层次进行交流，但适时捧捧场还是可以做到的。

接着，康德讲认识的第二个阶段：知性。知性与感性最大的区别在于，感性是认识主体接受表象，知性是认识主体的思维对象；前者是直观的，后者是判断的；前者表现的是印象的承受能力，后者表现的是概念的主动力量。总之，它们是两种不同的东西。在这里，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也出现了失误。理性主义把感性知性化，譬如，笛卡儿就把“我思”的经验归结为“我思”和“我在”这两个概念。经验主义把知性感性化，譬如，休谟就把概念归结为印象的整理和连接。他们都把感性和知性混淆了。

一 认识(3)

感性与知性又是相联系的，主要表现为：人们运用知性概念规范、加工感性材料。康德指出，只有把感性和知性结合起来，人们才能形成认识，也才使知识的获得成为可能。这就是说，感性和知性共同构成了知识的源泉。

在康德看来，知性的思维活动与感性直观一样，也必须有自己的形式，感性的形式是时空感，知性的形式是纯概念，也就是范畴。范畴对人类的认识活动非常重要，因为我们正是通过范畴来对感性材料进行综合统一的。如果人们心灵中不建立起范畴体系，就不能进行思维活动。康德把范畴分为四类，即量的范畴、质的范畴、关系的范畴、模态范畴。每一类又分出三个，例如，在关系的范畴中，包括实体与属性、原因与结果、能动者与受动者。

杨慧皱起了眉毛。“怎么，休谟的女儿，听我大谈知性问题——按传统划分，它应当属于理性——您不高兴了？”康德注意到姑娘的表情，问道。

“不是，我想听您讲讲例子。”杨慧说。纯理论的东西她接受起来确实很难。其实，此刻换了谁都一个样，康德的哲学理论以艰深晦涩闻名于世。

“好，我就举例子说明。”康德答应道。

真是个好说话的老头，杨慧早就这么认为了。其实，她是不知道，康德从前是依靠选听他的课程的学生的学费生活的，如果不合学生的口味，没人听课或学生很少，老师就要饿肚子了。

康德还是拿他们之间的见面做例子。他在街上散步，他们坐在路边长凳上，他走过来，他俩站起身迎上前，跟他打招呼。杂货铺胖老板把这些都看在眼里，老教授是他感觉中的表象，他俩也是他的表象，他只能直观感觉到这些，至于两个表象之间的关系则是无法感觉到的。这就是感性经验的局限。然而，这个大胖子是个好奇的家伙，

他希望知道得更多些，也就是把认识引向深入。根据心灵中的因果范畴，他认定老康德与两个外乡人的见面一定有原因。经过一些了解，他得出了结论，中国的年轻学者不远万里来到哥尼斯堡，是奔着访问哲学家而来的，这就是原因。这是一个推论过程，这样，康德和他俩作为感性材料在他的思维中被综合起来，获得了因果形式。“是这样吗？”康德问姑娘。

“是这样。”杨慧这回听明白了，不就是对现象进行因果判断吗？

“好，”康德点点头，“您一定想问，大胖子心中的因果范畴是怎么来的？他如何有这种推论能力？”

“您是怎么知道的？”杨慧做出一副惊讶的样子，捧场嘛。其实她根本想不到这儿，脑子忙活还听不明白呢，哪有那份闲心。

康德微笑不语，过了一会儿说：“这个问题好解答，你们联系一下前面讲过的空间和时间的形式就明白了。”

“您的意思是，因果范畴也是先验的？”李智说。

“对。知性的所有范畴都是独立于经验的，我把它叫做‘知性的先验原理’。”康德说，“正因为人们心灵中有了这些先验的范畴，才使判断成为可能。这样吧，李先生，您能否给我们讲一下，范畴为什么是先验的？”

“可以。”李智说，“您举的那个例子说得很明白，在杂货铺老板的感性直观中，关于您的表象和我们俩的表象之间根本就看不到因果关系，当然也找不到其他关系。这就是说，范畴不能包含在现象中。所以，我们心中的范畴不是来自当前的经验。但它又确实存在着，为我们所用，因此，它只能是先验的。”

“非常好，讲得比我都清楚，”康德赞扬道，然后总结说：“到目前我们经历了感性和知性，从中可以看到什么呢？在感性阶段，是时空形式作用于外界事物提供的现象材料；在知性阶段，是概念的范畴形式进一步作用于现象，由此，我们也就达到了对事物的认识。这表明，认识是由客体和主体这两个方面相互作用而形成的，这里特别突

出了主体心灵中先验的时空形式和范畴形式的作用。这就意味着，把认识由传统哲学以对象也就是客体为轴心转变为以主体为轴心。二位，这是哲学领域中发生的一场大地震，是哥白尼(4)式的革命！”

“说得好！”李智差点叫出来。

传统宇宙图式把地球作为包括太阳在内的天体的中心，而哥白尼却将它翻转过来，把太阳作为中心。传统哲学围绕对象展开认识，而康德却强调独立于对象的主体意识形式是认识的必要因素，将其视为主体把握客体的方式。哥白尼的革命是在科学上发动的，而康德则把这种颠覆推向哲学。后者虽然不像前者那样轰动，但波及面更大，影响更深远，因为它转变的是人类的价值取向和文化精神。时至今日，在中国，人们仍能感受到这场哲学地震的余波形成的巨大冲击力。

“该讲理性了吧。”杨慧提醒道。

“这就讲，”康德说，“但得从知性讲起。知性的认识成果是从感性经验中得出来的，事物的表象、人的经验都是个别的、有限的，然而我们的思维并不满足于只认识个别，它要去把握无限的总体。于是，思维就超出了具体对象的界限，也就是说做着一件力所不能及的事情。进行这种追求的思维就是理性。知性与理性虽然都是思维，但二者不同，前者以感性经验为对象，后者则以超越经验的绝对整体为对象。”

“力所不能及？您的意思是我们认识不了世界？”杨慧问。她大惑不解，捧不了场了。康德不是一直高扬意识的能动性吗？怎么一转眼就对意识失去信心啦？

“确切地说，是思维陷入了矛盾。”康德答道，“譬如，我们运用理性对世界总体进行判断， 可以得到四个命题，其中，每一个命题又可以分成正题和反题。下面，我们来看第三个命题。正题是，世界上存在着自由的因果作用；反题是，没有自由，世界上一切都是按照自然规律发生的。正题和反题截然相反，那么，它们哪一个是错误的？哪一个都不错，两个都正确！所以我把它们叫做‘二律背反’，四个命题

就是四个二律背反。这说明了什么呢？说明了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只应该也只能够在感性和知性的范围中进行。我曾出版了一本专门论述认识的书，名字叫做《纯粹理性批判》，就是这个意思。所谓批判，就是要给认识画一个框框。”

“这件事情做得好，早就应当给人类的活动规定一个界限了，别老觉得自己什么都能，到头来倒霉的还是自己。”杨慧说。这次不是捧场，是真的这么认为的。她联想到今天环境的恶化，显然是由于人的不加限制的活动造成的。

李智也觉得康德说得有道理，现实生活中大到社会、小到个人，处处可见“二律背反”的现象，经常听到各执一端的不同意见。了解了理性必然包含着矛盾，可以使我们更宽容、更明智。

“康德先生，”杨慧问道，“您刚才谈到了自由，我想知道，到底有没有自由呢？”

康德刚要回答，窗外传来隔壁监狱犯人唱的赞美诗。

“哦，到进餐的时间了，”他站起身，“我们一起吃晚餐，明天接着谈。”

二 意志(1)

第二天，讨论继续进行，不过地点换在了小花园。这是杨慧的主意，她觉得讨论自由问题最好是在自由天地。屋子被四堵墙和天花板隔着，体验不出丝毫自由来，花园里就不同了，不想听老先生的理论的时候，眼睛可以看看花草，耳朵听听风，心随着白云飘去。

康德望了一眼树上成熟的苹果，目光扫过牢房高高的铁窗，心头不禁叹息一声，一年又快过去了。李智随着康德的视线望过去，突然心中一动，在世界上最不自由的地方谈论自由，似乎还真有层深意在里头。

“昨天我讲了，”康德开口道，“思维在世界总体命题面前碰了壁，这说明了什么呢？”他看着杨慧。

“给认识画一个框框。”姑娘按照头天老师的教导答道。

“好！”康德大声说，听那口气这个答案好像是杨慧自己想出来的，“画一个框框就是把它关起来，这就意味着，思维是不自由的。前面说过，认识来自感性经验，这就是说，思维受着经验的制约，而经验又来自对象的刺激，因此思维也被外界事物所束缚，在这种情况下，哪来的自由？”

“这么说，人就没有自由了？”杨慧大失所望，“要真是这样，生活还有什么意思？”

“不，孩子，”康德安慰道，“我只是说，理性在认识的范围中是不自由的，必须受因果必然性支配，但别忘了，那个‘二律背反’还说，世界上存在着自由。那么，自由在哪里呢？”他望着李智。

李智想了想，不得要领，只好用排除法，“不在认识领域中。”

“您的意思是说在道德实践中？”康德诱导道。没等李智反应过来，康德便抢道：“对，理性在实践中是自由的。”

“什么？”杨慧睁着一双大眼睛望着康德。在她看来，实践比认识更难，容易的领域没有自由，艰难的领域反倒有自由，简直不可思

议。

“是这样的。”康德再一次肯定。接着他就开始谈道德问题。“这个问题也是意志问题，这就是说，道德不是由经验来说明，而是由意志来说明。他把道德原理概括为三条，即普遍的立法、人是目的以及意志自律。”

“先看第一条，普遍的立法形式。”康得照例从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的失误讲起。杨慧和李智又要扮演角色了。

“休谟的女儿，我想请教一下，人凭着什么做好事而不做坏事？”康德问。

“快乐。”杨慧想都没想，脱口而出，对此她太熟悉了。

“还是跟着感觉走？”康德叮上一句。

“当然。让我愉快的事就去做，痛苦的事就离得远远的。”杨慧声明道。

“明白了，您是说道德依赖于人们自己的感觉经验，对人有益的或者说能够满足需要的，也就是使人快乐、幸福的，就是合乎道德的，是这样吧？”康德问。

杨慧点点头，她想，八成康德跟我的观点一样，要不他怎么解释得这么清楚呢。

“您认为呢？笛卡儿的儿子。”康德转向李智。

“杨小姐说的有道理，”李智答道，“但应该加上一个前提，也就是普遍性。我的意思是说，不是对自己有益，而是对大家都有益，才是符合道德的。”

“噢，普遍性，一个理性主义的补充。但还是落实在幸福上面。”康德指出，然后总结道：“总之，在你们看来，道德的出发点和归宿点都不能离开快乐和利益。”说罢，他叹了口气，摇摇头，看着两个年轻人，他们神态就像看两只迷途的羔羊。

他们也望着康德，怎么，有什么地方不对吗？

他没有立即解答他们的疑问，而是将目光移向对面牢房的铁窗，自语道：“要是这样的话，那么，里面的人真要欢呼了。”

“为什么？”

“很简单。因为这些人都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而犯罪的。他们或者偷窃，或者抢劫，由此获得了利益，这使他们很快活。所以，他们有充足理由认定偷窃和抢劫是合乎道德的行为。既然如此，他们的行为为什么会遭到人们的一致谴责呢？又为什么会被关进牢笼而被剥夺了自由呢？显然，人们和国家并不认可他们的行为，这就意味着对快乐标准的正确性存在疑问。”康德解释道。

李智和杨慧默然了，这里确实有问题。

“知道问题出在哪儿了吗？”教授问。

他俩摇摇头。

康德指出：“问题就出在，快乐和利益是一个自然主义标准，它强调的是人的官能感受，而官能则是自然赋予人的。然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需要和利益，各自的官能感受也不一样，因此，这个标准只能是个别的。?然，诉诸于自然，只会各有各的道德，而不可能有普遍共同的道德。我的意思是，道德不是自然性的东西，而是社会性的东西。用自然性来解说社会性，当然说不通了。

“这就表明，道德的根源不是个人的快乐、利益或幸福，不是感觉经验。那么，它是什么呢？一定是先验的、具有普遍性的规范和律令，我把它叫做绝对命令。所谓先验，跟前面的意思一样，就是不依赖于经验，超越经验；所谓绝对，就是人们的意志必须无条件地服从这个律令。这个律令是普遍有效的，因为它不受个人自然欲望支配，超出了感觉经验，是理性的，所有人都必须无条件地服从，因此也就意味着是一种‘立法形式’。”

“什么是超越经验？什么是无条件服从？我举一个小小的例子，你们就能明白其中的含义。一个人失足落水，他根本不会游泳，很快就沉了下去，他拼命挣扎，头在水面上一沉一浮。正在危急关头，一个

人飞快跑过来，边跑边脱下外套，‘扑通’一声跃进水里，用力向落水者游去，想把他救上来。”

“他是英雄。”杨慧说。

“这没有问题，大家都同意。”康德说，“我要问的是，他这么做，官能上快乐吗？有利可图吗？要知道河水很急，地形复杂，在水里可不像在海滩上嬉戏那样惬意；而且前景难以预料，他根本没有十足把握将人救上来，说不定还会被拉到水底。至于利益，更无从谈起，对方正在水里挣扎，其回报能力无人知晓。因此，他这样做，是无所谓快乐和有利的。”

杨慧定定地望着康德，她脑子乱了，原来从未怀疑过的快乐准则突然模糊了。

“退一步说吧，要是他考虑的只是自己，他就应该赶紧离开。”康德接着说，“动物就是这么做的。趋利避害是自然法则，也是一切自然物的本能，同类落水，预示着自己也可能遭遇危险，此刻，逃避是最安全、最有利的。所以，如果仅仅只是根据自然感官和欲望谈论问题，他一定离去，因为他也要受自然法则的支配。是这样吗？”

“是的。”李智点点头，“在道理上是这样。”

二 意志(2)

“然而，”康德加重了语气，“我们的这位兄弟没有逃走，而是奋不顾身地跳到了河里。因为他不是单纯的自然物，他是人，是理性的存在者。他几乎想都不想地去行动了，这里没有算计，没有讨价还价，只有救人的念头，也就是善的意志，或者说只有道德律令在他心中形成的命令，他不可能不去救人。所以，可爱的小姐和尊敬的先生，道德不是人去屈从于官能享受和自然欲望，而是运用理性克制和战胜自己身上的自然诉求，去牺牲掉自我的快乐、利益乃至无比宝贵的生命。诸位，听我说，在世界上一切生命中，只有人才能做到这一点，因此也只有人的行为才能称得上高尚，才能深深地震撼我们的心灵！”

康德有些激动，手微微颤抖着。为了使自己尽快平静下来，他站起身，走到一丛玫瑰旁，折下一朵盛开的花。

杨慧被打动了，眼睛里泛着泪花，她已经成为康德主义者了。是啊，没有比自我牺牲更能打动人的情怀了。

“哥白尼式倒转！”李智嘟囔了一句。传统哲学观点把道德的根源归结为人的自然性，而康德则把它翻转过来，提出道德的根源在于具有社会性、客观性的精神实体——律令，它所要求的恰恰是牺牲个人幸福。他想起了发生在上世纪八十年代的一场社会大辩论：一位大学生跳到粪坑中救一个老人，结果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一边是培养成本很高的学子，一边是老农；一边是社会急需的人才，一边是再普通不过了的体力劳动者；一边是风华正茂的青春，是社会急需的人才，于是有人问，他这么做值得吗？按照康德的见解，他必须这么做，这是绝对命令，是人格的要求，是不能计算价值的，没什么价钱好讲。可惜的是，有今天这种高尚的精神的人越来越稀少了。

突然，对面铁窗中有一个粗壮的声音传过来，“教授先生，您说的就是我吧？”

“何以见得？”康德问。

“那天，我们几个弟兄在屋里喝酒寻快活，其他人都醉得差不多了，就我还清醒点儿。我听到屋外有响动，拉开门一看，呸，是国王的士兵，他们找上门来啦。我一拳打倒了一个，朝屋里大叫一声，‘快跑’！士兵们冲上来，我拼命挡在门口。同伴们吓醒了，翻过后窗，兔子似的逃进了大森林，哈哈，您没见他们那副熊样，真可乐，克劳斯那个胖子光顾着逃命，上衣都没穿，跑起来摇摇晃晃的，简直就是一只褪了毛的大肥猪。我实在憋不住了，笑弯了腰。士兵上来打倒了我，把我送到了这里。我让他们逃命，自己坐了大牢，这算自我牺牲吧？”铁窗后面说。

“当然。”康德说。

“可是没人念我的好。”那人的声音中透着委屈。

“您是好样的，正如《圣经》所说，一切为朋友舍命的人都是伟大的。”康德说。

“我配这个字眼吗？”那人的声音兴奋起来。

“您配，兄弟。”康德说，停了一会儿又道，“我能问一下，人们是怎样称呼您的吗？”

“大家叫我狼人。”那人不好意思地说。狼人是欧洲中世纪传说中狼与人交配生出来的怪物，具有人的形象和狼的本性。

“狼是由着性子来的，根本不懂得控制自己，这就是您不能像大家或者说正常人那样生活，而必须在现在这个地方打发日子的原因。”康德说。

花园中一片沉寂。

许久，传来一声叹息，“我明白了。……教授先生，我有一个要求。”

“请讲。”

“请把那朵玫瑰花送给这位黑头发姑娘，我的妹妹和她年纪差不多。”

康德把花插到了杨慧浓密的头发上。姑娘朝铁窗招招手。

大家坐好，康德讲第二条——人是目的。

前面讲了道德律令，它超越了人的感官欲望，但不等于脱离人而存在，而是与理性的人结合在一起。讲明道德律令脱离经验正是为了说明它与理性的人的关系。人是道德律令的主体，而这个律令又是神圣的、至高无上的、人人必须遵守的，因此人是目的。理性的人是最高价值，其他一切，自然欲望也好，金钱财富也罢，都无法与人相比拟。这就要求，人的道德行为，无论是对自己来说还是对别人来说，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把人当做目的，而绝不作为工具。这就是说，任何人都没有一种高于他人的特殊的和优越的地位，人人都是平等的。

还以救人为例。如果那个人跳进河中不是为救助生命，而是为了沽名钓誉，猎取英雄美名，或者是为了事后向落水者索要财物，那么，他就把对方当成了达到自己某种目的的手段，同时，把自己的生命也变成了工具。他的行为已经脱离了道德，与做买卖差不多了，所以是谈不上道德的。只有当他一心救人，而不掺杂别的私念，他的救人才?道德的行为。

第三条，意志自律。所谓意志，就是人根据一定律令规定自己行为的能力。万物中只有人具有这种能力，自然物只是被动地、盲目地按照因果规律运行、活动，而人则不同，他有理性，能够摆脱自身自然的束缚，自觉地用律令来规范自己的行动，为自己“立法”，这种自觉就是意志自律。人做到了意志自律也就获得了自由。

“休谟的女儿，您不是特别关注自由吗？下面我就告诉您自由是怎么回事。”康德看着杨慧说，“咱们还是接着救人的例子说。如果救人的换成了您，许多人冲着您大喊大叫，要求您立即跳到水里去，而您并不十分情愿，只是迫于舆论压力才不得不下水，请问，这时您觉得自由吗？”

“不自由。”杨慧答道。

“好，要是换一种情况，没有谁要求您，一见有人落水，您惟一的反应就是下河救人，这似乎已经成了一种本能，用不着谁来提醒，完

全是自觉自愿的。这时，您还觉得受限制吗？”

“当然不。”姑娘说。

“这就是自由。”康德说，“道德律令已经与您合一了，它不再是外在于您的东西，而是转化成了您的意志和行动。您不是觉得应该这样去做，必须这样去做，不这么做不行，而是本能地去这样做。显然，道德律令不是您的约束。同时，救人的行为对别人也普遍适用，得到大家的认同，因此，您也不会感到来自社会方面的束缚。”

“我明白啦，”杨慧兴奋地叫道，“我把道德律令消化了，变成了自己的，就达到了自由境界。”

康德点了点头，“以上这些还告诉我们，人只有超越感官欲望而从理性出发，才有可能达到自由，这就表明，自由不是来自人的自然性，而恰恰在于克服自然性。有人以为任凭自己的性子来，想吃就吃，想睡就睡，想交配就交配，就是自由。其实这正是不自由，因为它说明你还是欲望的奴隶，还像动物一样被自然因果规律所支配。你的吃喝和交配的行为不过是食欲和性欲这些原因导致的结果。自由要比这种关系高级得多，它高于必然性。”

“您说得对，这就是人区别于动物的地方。”李智说。他觉得，从康德这个思想中可以引出“自由来自人的社会性”的观点。

赞美诗又唱了起来。该吃午饭了。

三 审美(1)

从前，康德午饭后总要坐在安乐椅上打个盹儿，这个习惯近来改变了。不知道为什么，他突然认为午睡有损健康，于是就改成了散步。这也是为了抵御午饭后的困盹，以运动来战胜懒惰。

早些年，他时常与朋友或学生一起散步，边走边聊，上至天文，下至地理，专到哲学，俗到油盐面包，无所不谈。这是他生活中的一个乐子。后来，同伴在他身旁渐渐消失了，只剩下一个孤独的老人。这大概跟他把散步时间提前到午后有关。但随遇而安的他不久就发现了一个人散步的种种好处，快慢节奏全凭自己，完全不必顾及他人，而且省下了张嘴说话的时间，可以减少吸进灰尘和细菌的数量。结果，聊天变成了沉思，而那条“哲学之路”上沉思的独行者终于成了哥尼斯堡城不变的街景。

杨慧和李智陪伴着康德走出家门。清新的风迎面吹来，拂动着老人银色的发丝，也撩起了姑娘黑色的长发。张开双唇伸出舌尖微微舔一下，空气潮湿而略带点儿咸味，风儿把波罗的海的气息带来了。街两旁的梧桐树早已褪去了绿色，换上了斑斓的彩装，而草坪上的草反而比夏天时更茂盛了。衬着干净的蓝天和清澈的阳光，人的眼睛也变得明亮了，一切都显得清清爽爽的。一阵轻柔的风从树叶间穿过，碰碰这个身子，摸摸那个脸庞，一片最漂亮的金黄色叶子被唤醒了，想跟它一道走，离开了树枝，但它赶不上风儿的翅膀，无奈地落到草地上，发出一声轻轻叹息……

杨慧叹了口气，“秋天真好。”

“哦？您不感到一丝迟暮吗？”康德问。

“有一些，迟暮也能打动人。春天倒是充盈着无限生机，但令人惴惴不安，总觉得有点儿闹。深秋就不同了，让人觉得深沉和宁静，心里踏实。您认为呢？教授。”姑娘说。

“我吗？我也喜欢深秋，它让我感到淡淡的忧伤。”康德答道。

“这种感受就是美感吧？”李智问。他也喜爱秋天，感觉和他们差不多。

“是的，我们已经进入了审美领域了。”康德说。

“是吗？我最爱美了，”杨慧兴奋地叫道，然后扶住康德的胳膊说，“只是我这方面的知识太少了。正好，教授您在这儿，给我们补充些美学常识吧。”

康德答应了，他们就从刚才的话题谈起。

“我们谈的关于深秋的感受，其实就是鉴赏。鉴赏是判断美的一种能力，鉴赏就是审美，它是主体从审美的角度所表达的对客体的情感，扬小姐感觉到的深沉和宁静，我感觉到的忧愁，都是情感。”康德说。

“这是否意味着审美是个体的一种感性经验？”李智问。

“不，”康德摇摇头说，“它与认识领域的感觉经验不一样。”他提醒李智注意，他把鉴赏规定为一种判断能力，与认识相比，它有两个明显特点。首先，美感不是感官接受对象的刺激，而是对象的外表形式与人的情感发生共鸣，这就与认识的经验大不相同，后者是感官被刺激的结果。其次，认识的经验是个别的东西，虽然鉴赏也是单个人的行为，但是它要追求与他人审美的一致性，不断调整其中的差距，由此也就从特殊走向了普遍。

康德以眼前的景色为例，说明审美判断的这两个特点。秋风、蓝天、阳光、落叶，都是审美对象，无疑能刺激我们的感官，形成色彩、声音、气味、硬度等各种感觉，但也仅此而已，其本身是无所谓深沉、宁静的，当然更谈不上忧伤。然而，它们所具有的样式、状态却能唤起我们心中的愁绪，把我们引进深沉的情感，享受难得的宁静。我们的这些情感并不是从对象中来的，而是心中本来就有的，是我们自己判断美的能力。这种能力当然是个体性的东西，因为审美的主体是具体的个人。对秋的不同情感分别是我们每个人的感受。然而，奇怪得很，我们的个人感受中却有一致的地方。这位姑娘所感到

的深沉和宁静，也在我心中悄然出现；而我感到的忧愁也同样弥漫在姑娘心头，个人对美的判断与他人是互通的，因此，有普遍性的东西在里面。

“哥白尼式倒转！”李智心中又闪过这句话。在审美客体和主体中，康德把重心放到主体上面；在人的自然感官和心灵中，康德突出的是非自然性质的审美能力。

似乎是为了加强李智的这个闪念，康德进一步指出，审美取决于人的心灵状态和品格。譬如，人们时常谈到享受崇高的美感，但并不是任何人在任何时候都能有这种感受。一个心灵阴暗、感情肤浅、品格卑下的人，即使面临巨浪腾空的大海、苍茫辽远的草原、荒凉粗犷的大漠、喷薄而出的朝阳、飞流直下的瀑布，甚至英雄的壮烈献身、两军的最后决战、力量对比悬殊的反抗等，所有一切激动人心的东西，都不能引发他丝毫的崇高感，因为他根本就没有崇高感。只有那些心怀壮美的人，才能够欣赏这一切；鉴赏壮美的能力越强，对象带给他的触动和震撼也就越深，从中获得的享受也就越丰富。

杨慧若有所思，突然冒出一句话：“我理解了，审美跟认识，还有道德，它们都差不多。”

李智瞪大了眼睛看着她，康德明明讲的是审美有自己的特点，她怎么把这几样不同的东西混在一块儿了，就这还理解了啊，这耳朵是怎么听的？脑子是怎么想的？

康德也有些诧异地望着姑娘。

看着他们惊讶的样子，杨慧笑了，语出惊人，她喜欢这种效果。“感觉经验是个别的，审美感受也是个别的，这说明认识和审美有一样的地方。道德律令具有普遍性，审美判断中也包含了普遍的内容，这说明审美和道德也有一样的地方。审美取决于人的鉴赏判断能力，而这种能力在人与对象接触前就已经存在于心灵中了，也就是说是先验的；认识中的时空观念和范畴概念也是先验的，道德律令也是

先验的，这又说明了，审美、认识和道德有一样的地方。怎么样，我没有说错吧？”

“没有，当然没有。”康德连连说，眼中露出赞赏，她是个聪明的姑娘。看来，自己从前对女性的评价应该改一改了。他曾认定，妇女的嗜好是烹饪，他还说：“如果有哪位女性敢跟他谈论哲学，他一定扭头就走。”

“您能回答我一个问题吗？”康德继续与这位姑娘对话。

“当然可以。”姑娘爽快地答道。

“秋天给您的感受是愉快还是痛苦？”康德问。

姑娘想了想说：“不知道表达得准确不准确，我觉得心里挺豁然的。”

“那就是愉快，这就是您与秋天产生共鸣的结果，也就是说是审美活动的结果。”康德说。

“秋天也使您感到愉快吗？”姑娘问。看来，她像康德说的，要寻找自己与他人的一致性。

“是的。”康德回答。

“可是，您感受中突出的是淡淡的忧伤。”姑娘说。

“那也是一种愉快的享受，孩子。”康德解释道。

三 审美(2)

一旁听着的李智想，愉快真是一个好字眼，休谟把它作为道德根据，康德虽然在道德领域把它连根拔掉，却又在审美领域中把它重新栽上了，于是便问："这是否意味着愉快是判断美的一个标准？"

"不，"康德摇摇头，"要是这样的话，我们又回到经验论了。——哦，这儿正好有条长凳，我们坐下歇一歇吧，唉，老啦，走不动了。"

杨慧拂去长凳上的落叶，扶康德坐下。

"快乐不能成为审美标准，这与它不是道德标准的道理是一样的。其中的原因嘛……休谟的女儿，您能谈谈吗？"这是老师的复习提问。

杨慧想了想，说："每个人的都有自己的口味，要是都从快乐出发来判断美，就不会有一致的看法了。"

"非常好。"康德说，"特别是口味这两个字，生动极了。前面说过，审美判断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个别中有普遍，而愉快完全是个体性的东西，是很难趋同的。更重要的是，人们所理解的愉快，更多的是一种官能享乐，是肉体欲望得到满足的感觉，我们不妨设想一下，如果以它为标准，能达到美的境界吗？"

两个年青人似懂非懂地望着他。

"还是举个例子吧，"康德说，"譬如两性关系。"

姑娘和小伙子对视一眼，这个例子有意思。

"这无疑是世界上最美好的关系，令每个人都怦然心动，连我这个丑老头也不例外。为什么它有着魔一样的吸引力呢？我想，主要有两点。一个是它能满足人的最基本的自然欲望，带来无法用语言形容的莫大快乐；另一个是它能诱发美的情感，无论是对异性的鉴赏还是被异性所欣赏都是最激动人心的，因为这是对人类自身的赞美。我要强调的是，这两个方面在现实生活中往往纠缠在一起，难解难分，我中有你，你中有我，兴许这就是两性关系的魅力所在。现在的问题是，性的愉悦能不能代替审美判断？"

一个男人从他们面前走过，提起帽子朝康德点了下头。

“如果可以的话，乱交也成了审美了。”康德继续说，“因为，很明显，性行为是强烈的肉体快感，是一种极大的享受，这是任何一种动物都具有的本能。这也意味着，如果我们仅仅从快乐出发，就有把自己降低到动物水平的危险。事实上，带给人快乐的并不一定就是美的，但美的一定使人快乐。我的意思是，快乐不是审美根据，而是审美结果，它是伴随着审美判断而发生的感觉。”

说得对，李智和杨慧频频点头，他们可不愿意沦落到动物的层次上。

“这也说明，在审美领域，对象与主体情感之间是没有利害关系的。美的感受不取决于对象是否对主体有利，譬如——”康德拍了拍身下的条凳，“我们不会因为这条木板可以让人歇脚，就说它美。有利是一回事，审美是另一回事。”

这一点也与道德一样，道德行为也是不掺杂功利因素的。李智想。

杨慧想得更感性一些，兴趣在两性之美上面。她希望深入地认识自己，但又不好意思直奔主题，决定迂回一下，便问：“教授，我想知道，男性最能打动女性的是什么呢？”

“是崇高。凡是能够唤起女性崇高感的男子都被视为是美的。”康德说。

杨慧不由望一眼身旁的老人，一米六几的个子，单薄的身材，只一颗头颅还可以称得上是壮美，于是，眼中闪过一丝怜悯，心说，难怪他单身至今。

老人察觉到了，宽厚地笑笑，“我曾在一位伯爵家当教师，那年我26岁，女主人伯爵夫人是位美人，性格静得像水。她知识丰富，对哲学很有兴趣。我除了教她的孩子，就是跟她讨论哲学，后来，我们在一起的时间远远地超出了我教她儿子的时间。跟我在一起，她开心极了，为了与我相会，她还用了不少心计呢。后来，在我36岁的时候，

又结识了一位迷人的女性，她也是一位伯爵夫人。如果说前面的那位夫人像水，那么这一位就像是火，她成熟、热烈、自由、奔放。许多达官贵人、富商巨贾都向她献殷勤，但她一个都看不上，偏偏相中了我。”

四周静极了，一片树叶落下来，在空中飘了半天，掉到地上时发出一声细碎而清晰的声响。

“我要说的是，魁伟的身躯、英俊的相貌，固然能敲开女性的心扉，但深邃博大的思想、慷慨大度的性格、坚忍不拔的精神、诚实刚毅的品质、远大高尚的抱负、英勇无惧的行动，等等，也能够在女性的心中掀起崇高的波澜，使她们甘心把你奉为自己的主人。这样的男人，尽管缺少高大挺拔的外貌，但照样是伟丈夫，而且根基更牢固，给人的美感更持久，因为它不会随着自然生命的衰老而枯萎。”康德说。

过了许久，姑娘小声说：“您的话我记住了。”隔了一会儿，她又提醒道：“您还没说女性呢。”

“其实方才我已经涉及了，孩子。”康德轻声说，“那就是优美——壮美的反面，也就是温婉柔顺的性格、凹凸起伏的曲线、含情脉脉的眉眼，都能够征服男性的雄心。”

“在中国，您说的壮美被称为阳刚之美，优美被称为阴柔之美，它们分别以太阳和月亮为代表。”李智解释道。

三 审美(3)

“哦？是吗？这个比喻太美了，这么说我在遥远的东方有知音了。”康德提高了声音。

杨慧想到了休谟，他追求的也是一位伯爵夫人，笛卡儿也差不多，他的偶像是一位公主。于是她好奇地问：“教授，我发现哲学家似乎都喜欢伯爵夫人，是因为她们所拥有的高贵地位吗？”

“不是，如果被地位所迷惑那就不是审美了。”康德说，“她们最动人的是优雅，这是一种优美被发挥到了极致的境界，是教育、生活、环境、血统等多方面合力作用的结果，别人是学不来的。”

李智想，不知道优雅的人谈论起哲学来什么样？就问：“教授，伯爵夫人跟您都讨论了哪些哲学问题？”

“范围很大，但主要是讨论我提出的先验论。”康德回答。

这一点李智也想到了。先验论是康德学说的最显著特征，也是他对哲学的最大贡献。他揭示并总结了作为主体的人的活动中所包含的先验因素，在认识中是时空观念其一系列范畴；在道德实践中是律令；在审美判断中是鉴赏能力。由于先验因素的介入，人与对象的关系就被打上了主体的印记，人的认识的世界、道德的世界、审美的世界也就具有了主体的性质。总之，先验因素构成了活动的先决条件。缺少这些因素，人的活动便不能进行。这就告诉我们，人的能力一定意义上取决于先验因素的水平，因此，我们必须自觉地进行自我建设，不断提高思想素质。

“那么，这种先验因素是从哪里来的呢？”

康德站起身，望望天空，太阳已经西斜了。

“这个问题的难度太大了，破解它兴许要花费一生的时间和精力。如果再给我一次生命，我会给你们一个答案的。所以，还是留给后人来回答吧。”老人说。

谁来回答呢？一个人的名字出现在李智脑海中：卡尔•马克思。对，去访问这位伟人，他是德国古典哲学的继承人，一定能给他们一个明确的答案。

于是，他们告别了康德。

注释：

(1)康德(公元1724～1804年)：德国古典哲学创始人。出生于工匠家庭。从1755年起在哥尼斯堡大学讲授逻辑学、哲学、数学、物理学、自然地理学、人类学、教育学等。

(2)普鲁士：原为古普鲁士人居住地，18世纪初成立王国，开疆拓土，成为德意志最大的国家。19世纪下半叶，以普鲁士为中心建立了统一的德意志帝国，普鲁士王兼帝国皇帝。

(3)哥尼斯堡：现为俄罗斯国的加里宁格勒。建于1255年，原属普鲁士。1945年根据波茨坦会议的决定划给原苏联，次年改用现名。

(4)哥白尼(公元1473～1543年)：波兰天文学家。最大成就是创立“日心说”。他经过长期观察和计算，提出“地球是自转，并且与其他行星一同围绕太阳运行”的观点。